

标段编号: 2305-440305-04-01-75393001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12日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  
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项目

## 投标文件

###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2305-440305-04-01-753930014001

投标人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邹雪刚

日期: 2026 年 01 月 12 日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 东七道 109 号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是否为中小企业	否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工程咨询甲级资信 证书号: A112000110      证书号: 甲 022024010571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号: B112000110      证书号: 自资规甲字 21120209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职称类别及等级	项目负责人: 吴劭旸 隧道(与地下)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		
企业认证情况	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类型: ISO 14001: 2015, ISO 9001: 2015, ISO 45001: 2018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		

#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登记机关: 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监制

## 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 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国)名变核内字[2017]第1485号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行业及行业代码: 工程勘察设计 M7482

准予以该企业为核心企业组建的企业集团名称由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变更为中铁设计集团。



### 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自贸)登记内名核字[2017]第003178号

根据《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等规定, 同意变更核准下列一个投资人出资, 注册资本(金)万元(人民币), 住所所在 的原名称为: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字号为: 中国铁路



以上变更核准的企业名称保留期至2017年10月18日。在保留期内, 企业名称不得用于经营活动, 不得转让。经企业登记机关设立登记, 颁发经营执照后企业名称正式生效。



核准日期: 2017年04月18日

注: 1. 变更核准的有效期为6个月, 有效期间, 核准的名称自动失效。  
2. 企业名称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必须经审批项目, 未能提交审批文件的, 登记机关不得以本通知书的企业名称登记。  
3. 企业变更登记时, 登记机关应当将通知书存入企业登记档案。  
4. 企业登记机关应在核准企业变更登记, 企业集团设立(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 通过国家工商总局企业登记网上注册申请业务系统进行企业名称登记备案。

天津固定办公场地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障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動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关 (章)

2019 年 05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2000208651



津 (2019) 保税区 不动产权第 10006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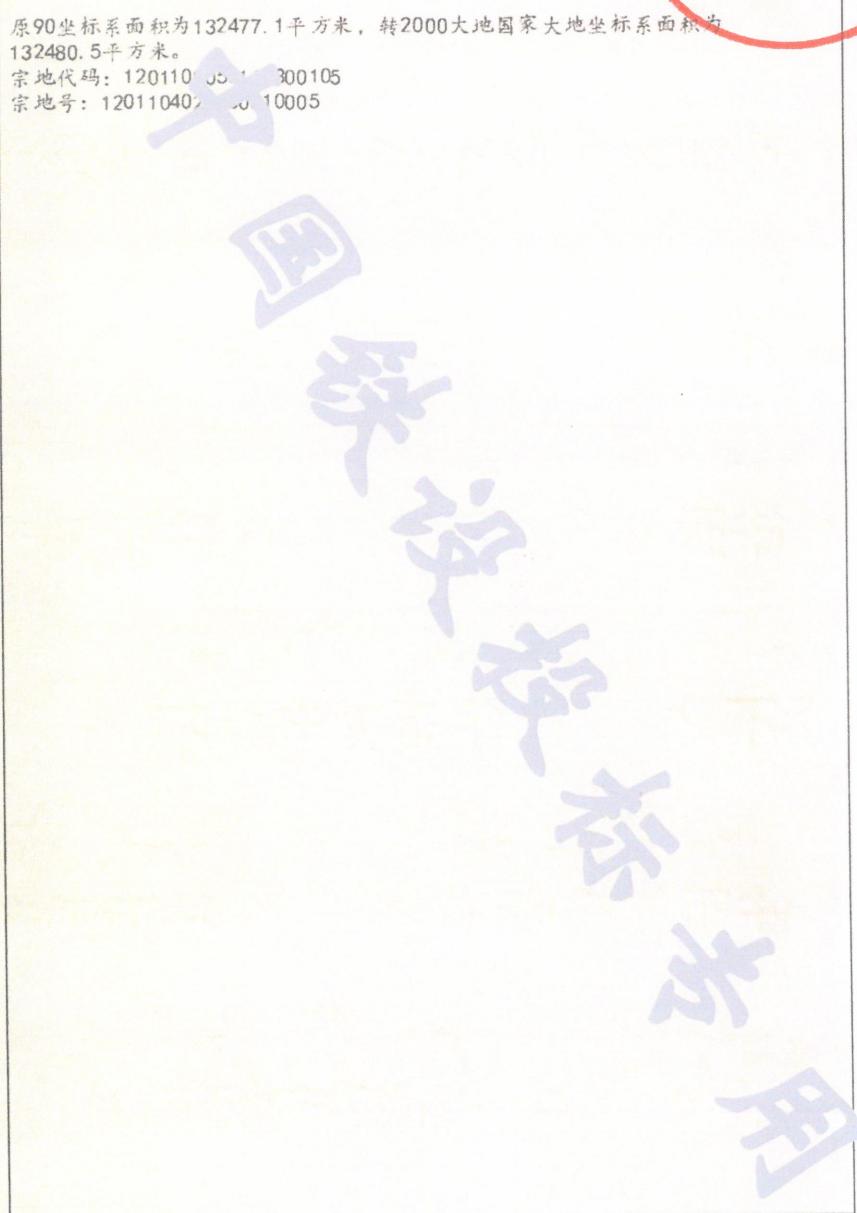
权利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共有
坐落	空港经济区东七道109号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非居住
面积	132480.5平方米/125922.68平方米
使用期限	2011年03月09日至2061年03月09日
权利其他状况	建筑结构:钢混 建筑面积:125922.68平方米

附 记



原90坐标系面积为132477.1平方米，转2000大地国家大地坐标系面积为  
132480.5平方米。

宗地代码：120110051300105  
宗地号：12011040213010005



## 深圳固定办公场地证明

<b>权 利 人</b>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100%]*****			
<b>土 地</b>			
宗 地 号	T203-0030	宗地面积	24222.7m <sup>2</sup>
土地用途	商业、住宅、办公	所 在 区	南山
土地位置	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西桃园路南		
使用年限	70年，从2002年07月08日至2072年07月07日止。		
<p>深房地字第 4000221374 号 ( 正本 )</p> <p>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p> <p>登记日期 2005年06月29日</p>			



<b>权 利 人</b>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100%]*****			
<b>土 地</b>			
宗 地 号	T203-0030	宗地面积	24222.7m <sup>2</sup>
土地用途	商业、住宅、办公	所 在 区	南山
土地位置	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西桃园路南		
使用年限	70年，从2002年07月08日至2072年07月07日止。		
<p>深房地字第 4000221375 号 ( 正本 )</p> <p>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p> <p>登记日期 2005年06月29日</p>			



权 利 人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100%]*****			
土 地			
宗 地 号	T203-0030	宗地面积	24222.7m <sup>2</sup>
土地用途	商业、住宅、办公	所 在 区	南山
土地位置	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西桃园路南		
使用年限	70年, 从2002年07月08日至2072年07月07日止。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西海明珠花园F座1908						
建筑面 积	75m <sup>2</sup>	套内建筑面 积	51.19m <sup>2</sup>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4年10月20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555131.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						

深房地字第 4000221266 号  
( 正本 )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05年06月30日



权 利 人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100%]*****			
土 地			
宗 地 号	T203-0030	宗地面积	24222.7m <sup>2</sup>
土地用途	商业、住宅、办公	所 在 区	南山
土地位置	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西桃园路南		
使用年限	70年, 从2002年07月08日至2072年07月07日止。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西海明珠花园F座1909						
建筑面 积	153.42m <sup>2</sup>	套内建筑面 积	104.72m <sup>2</sup>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4年10月20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1135676.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						

深房地字第 4000221282 号  
( 正本 )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05年06月30日

##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证书副本

企业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109号	
建立时间	1992年07月21日	
注册资本金	6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103062810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12000110-8/1	
有效期	至2029年12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方天滨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张利国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陈则连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本企业名称：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7年06月04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008804-kj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单位负责人变更：黄伟利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2月21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证书副本

企业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109号	
建立时间	1992年07月21日	
注册资本金	6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103062810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12000110-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方天滨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张利国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郑贺民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8年06月30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0375	

业 务 范 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p>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6450</p>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单位负责人变更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  
七道1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2810U

法定代表人：方天滨

技术负责人：胡叙洪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  
程

证书编号：甲022024010571

有效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投标及<sup>工程咨询</sup>专用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1120209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描此二维码  
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2810U

有效期限：自2021年10月18日至2030年12月7日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投标及<sup>工程咨询</sup>专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现行证书日期：2024年7月27日  
证书有效期限：2027年7月26日  
证书识别编码：10619172

首次颁发日期：ISO 14001-2015年7月27日  
ISO 9001-1997年12月5日  
ISO 45001-2018年7月1日



# 认证证书

兹此证明下列公司之管理体系：

##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市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1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2810U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109号

通过LRQA之认证，符合下列管理体系标准：

**ISO 14001:2015, ISO 9001:2015, ISO 45001:2018  
GB/T 24001-2016, GB/T 19001-2016, GB/T 45001-2020**

证书编号：ISO 14001 - 0067185, ISO 9001 - 0067186, ISO 45001 - 0067187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铁路、公路、市政、电力、建筑和电子通信广电行业以及其它行业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规划、咨询、评估、测绘、计量、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环境影响评价、工程招标代理、监理、铁路桥梁检定评估服务；铁路工程及其配套(电力、通信、信号、电气化)辅助和附属工程及公路(含高速公路)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

管大红

大中华区运营总监，评审业务

劳盛质量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颁证机构：劳盛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本证书信息最迟可于证书发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后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上查询。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LRQA Group Limited, its affiliates and subsidiaries and their respective officers, employees or agents are, individually and collectively, referred to in this clause as 'LRQA'.  
LRQA assumes no responsibility and shall not be liable to any person for any loss, damage or expense caused by reliance on the information or advice in this document or  
howsoever provided, unless that person has signed a contract with the relevant LRQA entity for the provision of this information or advice and in that case any responsibility or  
liability is exclusively on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set out in that contract.  
Issued by: LRQA Limited, 1 Trinity Park, Bickenhill Lane, Birmingham B37 7ES, United Kingdom

Page 1 of 1

## (二) 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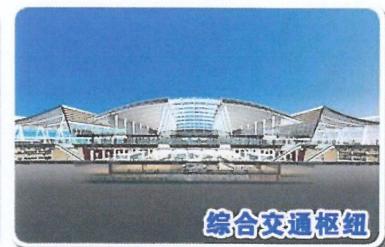
### 企业简介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铁设），是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唯一设计企业。集团公司前身为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铁三院），成立于 1953 年，总部位于天津市，于 2007 年



1月1日做为唯一勘察设计单位被原铁道部引进，并重组改制后更名为“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原中国铁路总公司批复和国家工商总局核准，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起，公司更名为“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我集团公司本部目前拥有在册员工 4217 名；资产约 372 亿元，是以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等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监理、工程总承包、产品产业化为主营业务的大型企业集团，拥有工程设计及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是国家首批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2025 年 ENR 排名位列全球工程设计公司 150 强第 55 位、国际工程设计企业 225 强第 116 位、中国工程设计企业 60 强第 5 位，全国勘察设计企业境外工程项目管理营业额排名第 1 位、工程总承包营业额排名第 2 位，“2024 天津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分列第 20 位和第 7 位，企业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



我集团公司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sup>综合甲级资质</sup>、“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以及“城乡规划编制资质”、“<sup>工程咨询单位资信</sup>”、“工程造价咨询”、“测绘资质”、“生产建设项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建设项环境影响评价”等甲级资质，拥有“国家发改委委托投资咨询评估咨询机构”资格，拥有“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是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实力在全国勘察设计百强企业中位居前列，全国服务业 500 强，具备承担多行业的勘察、设计、咨询、工程监理和工程总承包的能力。

我集团公司生产技术装备保持国内领先水平，配备了最先进的航测、遥感、物探、全球卫星定位系统以及静力触探等现代化仪器设备，拥有各类计算机 7400 多台，金刚石工程钻机 47 台，车载钻机 55 台。试验仪器设备（包括试验机、压力机、密度仪、三轴仪、钻石机、固结仪、测定仪、直剪仪、预压仪、气相色谱仪、噪声频谱分析仪、岩石膨胀仪、导热系数测试仪、激光粒度仪、离心机、地震数据采集系统、管线探测仪、电法仪、测氡仪、地质雷达、预钻式旁压仪等）共计 500 多台。建立了技术先进的计算机网络系统、三维协同设计系统、BIM 技术应用系统、自动化办公及远程办公系统。

我集团公司具有悠久的历史与辉煌的历程。自 1953 年创建以来，就成为国家铁路建设的尖兵，勘察设计的足迹遍布长城内外、大江南北。70 余年来，我集团公司累计勘察设计铁路通车运营里程近 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运营里程 1.1 万余公里，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为我国的铁路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完成境外铁路勘察设计 4500 多公里，赢得良好的国际信誉；我集团公司是最早涉足城市轨道交通



领域的设计单位，承担了 19 个城市 80 条线的勘察设计总承包、设计总体总包，完成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建设规划、勘察设计 1700 多公里；参与了 57 个城市的轨道交通项目设计、咨询及前期研究；承担了天津、大连、洛阳、徐州等 20 个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建



设规划研究；完成了 22 个大中城市 120 多个项目的可研评估、设计审查、建设后评价；代表我国高速铁路先进技术水平的京津城际轨道交通工程、~~我国第一条地铁设计任务---北京地铁 1 号线、国内第一条地铁总体总包、换乘方式最多的大型综合交通枢纽---上海虹桥站、第一座采用高速、普速车场重叠布置的特大型铁路枢纽车站—北京丰台站、首次大规模采用“站-桥-隧”一体化设计的城市核心区交通枢纽—深圳黄木岗枢纽、亚洲最大的地铁交通枢纽—深圳岗厦北枢纽等项目的勘察设计均由我集团公司完成。~~

中国铁设本部拥有：国家卓越工程师 1 名，国家级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6 名，省级勘察设计大师 7 名，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2 人，国铁集团百千万人才 33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0 人，省部级以上专家 150 名，正高级工程师 359 名，高级工程师 2108 名，各类注册执业资格 1500 人次。

我集团公司在重载铁路、高速铁路、客运专线、磁浮交通、城市轨道交通、大型综合交通枢纽等高科技领域保有行业领先技术优势和科研成果；获科技进步奖 622 项（国家级 23 项、省部级 145 项），获勘察、设计奖 1142 项（国家级及国际奖 57 项、省部级 1085 项），获优质工程奖 128 项（国家级 44 项、省部级 84 项），获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 238 项（国家级 30 项、省部级 208 项），获优秀软件奖 87 项（国家级 24 项、省部级 63 项），获优秀标准及标准设计奖 97 项（国家级 11 项、省部级 86 项）；软件著作权 988 项，主（参）编《高速铁路设计规范》、《城际铁路设计规范》、《重载铁路设计规范》、《铁路旅客车站建筑设计规范》等现行国家、行业、团体等标准 264 项；持有有效专利 2002 项（其中发明专利 635 项）。在高速铁路、重载铁路、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轨道交通、新型轨道交通、磁浮交通等领域具有突出优势，在智能建造、智能牵引供电、综合监测检测、天空地综合勘察、遥感判释、三维（BIM）技术、无砟轨道、高品质桥梁、沉降变形控制、减振降噪等领域取得重要成果，勘察设计手段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我集团公司坚持科技兴院的发展方针，将技术创新作为增强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措施，提升业务产品的科技含量，注重将科技成果及时转化为生产力。近二十年，科技开发工作取得丰硕成果，其中：《青藏铁路工程》获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北京地铁西单车站浅埋暗挖大跨双层结构设计与施工技术》获原铁道部科技进步一等奖；《京沪高速铁路重大技术经济问题前期研究》是国家“四部一委”共同组织的国家级重大科技攻关课题，被评为国家科技进步奖（省、部级）一等奖；《朔黄重载铁路建设与运营技术》、《牵引供电自动化系统成套技术及应用》、《城市轻轨与高架桥抗震与减震控制研究》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已经投入使用的北京南站、天津站、上海虹桥站等现代化车站，代表着中国铁路站房设计的最高水平，形成了一道亮丽风景线，为现代化的大都市增添了光彩。北京南站、天津站获中国建筑创作大奖，北京南站获英国皇家建筑师学会国际大奖。

我集团公司是涉足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最早的设计院。早在 1958 年 7 月，我集团公司就成立了地下铁道设计处，开始研究和设计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近年来，我集团公司涉及的业务几乎遍及正在建设轨道交通的所有城市，承担并完成了四十几个地区（城市）的轨道交通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总体总包、设计咨询，还承担了德黑兰地铁 4 号线等国外项目的研究和设计总承包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研究、咨询、总体总包和



设计管理经验，形成了一整套科学、完整的管理办法和管理制度，并培养了一大批城市轨道交通方面的设计人才。

我集团公司承担了 19 个城市 80 条线的勘察设计总承包、设计总体总包，其中有深圳地铁 14 号线、深圳地铁一期 1 号线、深圳地铁二期 1 号线续建、~~深圳地铁 4、5、7、8、10 号线~~、深圳市岗厦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石家庄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和二期工程；北京地铁大兴线；上海地铁 9 号线、11 号线；天津地铁 1、2、3、5、7、10、11 号线及津滨轻轨、滨海新区轨道交通 Z2 线和 Z4 线一期、天津地铁一号线东延；大连市有轨电车工程、大连市快轨 3 号线续建、大连地铁一期工程（1、2 号线）、长春市有轨电车一期工程；沈阳地铁 1 号线及延伸线、沈阳地铁 2 号线、沈阳地铁 4 号线；哈尔滨地铁 3 号线；厦门地铁 3 号线；包头地铁 1 号线、呼和浩特 2 号线；洛阳地铁 1 号线；青岛地铁 8 号线；南京地铁六号线；杭州至富阳城际铁路、杭州至绍兴城际铁路等项目。

我集团公司还承担了 57 个城市的轨道交通项目设计、咨询及前期研究：其中有广州地铁 9 号线、哈尔滨地铁 1 号线的 6 站、7 区间设计、北京地铁“复八线”西单、王府井、东单三站以及王府井至建国门区间设计、上海市轨道交通明珠线一期工程漕溪路站、长宁路站、漕溪路桥、中山西路桥设计，上海市轨道交通明珠线二期工程溧阳路站、杨树浦站设计，上海地铁 1 号线北延工程保德路站和接触网系统设计、北京地铁 4、5、10 号线的工点设计，承担了上海市轨道交通明珠线二期工程、广州地铁 1、2、3 号线、南京地铁、大连轻轨、扬州轻轨、鞍山轻轨、长春轻轨等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设计和咨询工作。完成的城市轨道交通咨询项目有：深圳地铁 2 号线设计咨询和施工图审图，深圳地铁一期工程可研，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二期 1 号线续建工程可研，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二期 1、4 号线可研，深圳地铁 5 号线工程可研及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2011-2020）工程系统专项规划等。

另外，我集团公司承担或参与深圳、天津、大连、广州等 21 个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建设规划研究；组织完成了 22 个大中城市 120 多个项目的可研评估、设计审查、建设后评价；完成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建设规划、勘察设计 1700 多公里。

在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我集团公司获得了丰硕的成果，主要获奖项目有：城市轻轨与高架桥梁抗震与减震控制研究及工程应用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依托

津滨轻轨项目开展的《松软土地基轻轨超长高架桥设计、施工控制技术研究》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铁路旅客列车密封式厕所地面真空卸污技术研究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地铁环控实测分析及仿真模拟的研究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国贸站施工对国贸立交桥的影响研究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天津地铁 1 号线施工后线路优化关键技术研究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北京地铁“复八”线王府井至建国门土建结构工程设计获得原铁道部优秀设计一等奖；深圳地铁一期工程基于设备监控的综合监控系统设计工程获得天津市市级优秀勘察设计（智能化类）一等奖；天津地铁 1 号线工程获得天津市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市政类）一等奖；改扩建天津站站房工程获得天津市海河杯优秀勘察设计建筑工程特等奖；上海轨道交通 9 号线一期工程获得天津市海河杯优秀勘察设计市政公用工程一等奖；沈阳地铁一号线一期及延伸线工程及延伸线正线及车辆段与综合维修基地工程获得辽宁省优秀勘察设计一等奖；上海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M1 线）一期工程获得上海市优秀设计一等奖；上海市轨道交通 2 号线西延伸（中山公园～徐泾东站）工程获得上海市优秀设计一等奖；天津市区至滨海新区快速轨道线路轨道设计工程获得天津市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市政类）二等奖；深圳地铁一期 FAS 系统设计工程获得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智能化类）二等奖；天津市区至滨海新区快速轨道线路轨道设计工程获得天津市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市政类）二等奖；天津地铁 1 号线新建段小白楼站～下瓦房站区间工程获得天津市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市政类）二等奖；天津地铁 1 号线岩土工程勘察获得天津市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勘察类）二等奖；上海轨道交通 R4 线一期工程轨道工程设计获得天津市海河杯优秀勘察设计市政公用工程三等奖；天津市区至滨海新区快速轨道交通一期工程勘察获得天津市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勘察类）三等奖；大连市快轨 3 号线续建工程轨道设计获得天津市海河杯优秀勘察设计市政公用工程三等奖；沈阳地铁一号线一期及延伸线工程获得全国优秀勘察设计行业三等奖；北京地铁四号线工程北京南站获得天津市优秀设计三等奖；上海轨道交通 11 号线北段工程、南段工程可研获得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奖；天津市区至滨海新区快速轨道交通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二等奖；天津市区至滨海新区快速轨道交通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天津市地铁 2 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天津市地下铁道 5 号线可行性研究报告、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二期 5 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获得天津市优秀工程咨询一等奖；上海轨道交通 9 号

线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天津市优秀工程咨询二等奖；沈阳市地铁一号线一期工程（张士～黎明文化宫）总体设计、大连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获得天津市优秀工程咨询三等奖；天津市区至滨海新区快速轨道交通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天津地铁1号线工程精密工程测量获得国家优秀测绘工程银奖。

70余年来，我集团公司始终坚持“基实谋百年大计，笔诚划千秋品质”的质量方针，发扬“坚忍、进取、协作、奉献”的企业精神，倡导“诚信为本、追求卓越”的企业核心理念。改革开放初期，就积极探索先进的质量管理手段，科学引进全面质量管理，在公司勘察设计和管理中大力推行，是全国勘察设计企业中推行全面质量管理的第一个达标单位，先后获得天津市和原铁道部质量管理奖，获建设部颁发的“全面质量管理先进单位”称号。

坚持质量方针，恪守质量承诺。我集团公司1997年首次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年首次取得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2年实现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三证合一，2024年7月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换证审核。我集团公司将始终按标准要求，建立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以方针为指引，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履行社会责任，满足顾客和社会要求。

我集团公司紧紧围绕和谐铁路建设与科技发展的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充分发挥



作为铁路技术研发基地、科技创新基地、人才培养基地的作用，强化科技创新的主体地位，不断提高创新能力。

2008年，围绕轨道交通的重大需求，针对高速铁路、重载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综合交通枢纽和高速磁浮勘察设计关键技术，我集团公司独立申报建设了“铁道部、天津市轨道交通勘察设计省部级工程实验室”。实验室下设“三室一中心”，即综合勘察技术实验室、测绘与遥感技术实验室、数字化技术实验室和设计技术研究中心。主要开展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综合勘察、测绘与遥感技术、数字化技术、计算机仿真技术、关键设计技术等先进勘察设计技术和手段的研究，提升我国轨道交通勘察设计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推动科技创新成果的快速工程化，建立并持续改进轨道交通勘察设计技术标准体系。

我集团公司认真落实铁路总公司党组人才强路战略，大力实施科技人才培养工

程，培养一大批勘察设计大师、高端科技人才和科研骨干，~~满足铁路现代化建设对人~~  
~~才的需求；立足铁路、面向市场，强化经营管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不断增强核心~~  
~~竞争力，提高开拓国际承包工程市场的综合实力，为早日建设成为世界知名的勘察设~~  
~~计咨询企业而不懈努力。~~

我集团公司全体员工恪守“诚信为本，追求卓越”的企业核心理念，弘扬“创新担当 协作 奉献”的企业精神，致力于把中国铁设建设成为品质卓越、服务至诚、创新领先、治理现代的世界一流综合型工程产业集团，为勇当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火车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投标人近3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涉地铁、综合管廊）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全长约8公里，龙岗段5.4公里，坪山段长约2.6公里。本次改造范围与地铁16号线共线段约5.2公里，与管廊共线段约4.3公里。	120.80万元	2024.02.27	
2	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1号线罗湖站工后安全分析技术服务	评估盾构施工对深圳地铁1号线罗湖站（建筑面积：10285平方米）的建筑的影响，包括工程时序，工程措施，针对工程实际施工时序下结构间的相互影响进行安全分析。	19万元	2024.10.08	
3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	项目地铁联通通道连接地铁9号线深圳湾公园D1出入口与国际医疗中心，地下1层，面积1307平方米，工程费用为5120.45万元。	12.99万元	2025.09	

业绩 1：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涉地铁、综合管廊）合同



合同编号：STZX-0009/2024

2024 华南自数 004 号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  
改造工程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  
施可行性评估（涉地铁、综合管廊）合  
同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同章  
(电子)

乙方（受托方）：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涉地铁、综合管廊）合同



委托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安全评价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涉地铁、综合管廊）

1.2 项目概况：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全长约 8 公里，是联系龙岗和坪山西区的重要通道，其中，龙岗段长约 5.4 公里，坪山段长约 2.6 公里。规划方案按 60 米红线范围重点改造交通功能空间，机动车道采用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四车道方案，同时完善公交、慢行设施，强化服务功能，提升道路环境品质。本次改造范围与地铁 16 号线共线段约 5.2km，与管廊共线段约 4.3km。

#### 二、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本合同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2.2 中标通知书（如有）；

2.3 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2.4 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 三、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和工作方式

3.1 工作内容：按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政策和要求，在本合同书约定的周期内完成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设计、施工、监测方案所涉及的地铁、综合管廊（包括但不限于：地铁 16 号线、地铁 16 号线共建管廊、地铁 14 号线、地铁 14 号线共建管廊）进行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服务及合同约定的其他相关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3.1.1 编写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报告书，同时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1.2 承办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评审会和中间成果汇报会，并承担相关费用。

3.1.3 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补充及完善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方案。



3.1.4 提交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成果文件。  
3.1.5 与相关政府部门以及公共事业管理部门或企业就本项目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审查、评价、审批、审计、备案和专业咨询等工作进行联系和协调，并承担相关费用。

3.1.6 与勘察设计等单位就本项目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进行沟通，协助勘察设计单位工作，并达成一致意见。

3.1.7 收集既有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资料，与产权单位、运营管理单位进行沟通，对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方案进行必要的计算、分析工作，进而提供安全评价结论和相关建议等。

3.1.8 免费协助甲方办理建设项目审批等相关手续。

3.1.9 甲方及项目建设单位要求办理与本工程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工作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3.2 工作要求：乙方的工作成果应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或备案。此外，报告编制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3.2.1 提交的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报告书成果文件必须符合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和深圳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并应通过甲方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查。

3.2.2 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修改稿应按评审结论的要求进行编制。

3.3 工作方式：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的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法律、法规、标准和规定的要求，通过现场考察、资料调研、专家咨询、与相关部门沟通等方式开展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的编制和修改工作。

#### 四、工期要求

4.1 服务时间从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开始，至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报告通过相关审批部门的审批或备案，并完成有关后续服务工作后结束。

4.2 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提交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报告送审稿，并在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报告书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7 天内提交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修改稿及补充资料。

4.3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进度调整涉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报告书编制进度。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捌仟元整（小写¥1,208,000.00 元），增值税率 6%，不含税合同价为 1,139,622.64 元。

5.1.2 该合同价是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要求完成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设计、施工、监测方案所涉及的地铁、综合管廊（包括但不限于 地铁 16 号线、地铁 16 号线共建管廊、地铁 14 号线、地铁 14 号线共建管廊）进行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2H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882630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 姓名 春鸣鸽, 项目主管部 赵忠杰  
经办人及电话: 0755-23882627 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姓名 郑宏焱, 合约部门审 核人: 王婷婷  
0755-23882523

乙方(公章)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2810U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109 号

2024.3.1

电 话: 0755-86193012 传 真: 0755-86193012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北站支行 开户全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302030609100359982 邮政编码: 300142

乙方经办人: 王楚骄 乙方经办人 电话: 15822729316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4 年 2 月 27 日



业绩 2：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工后安全分析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SIUPS-地 2024-A044

乙方合同编号: 2024 华南自技 03 号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合同书

项目名称: 春风隧道工程盾构复推后第三方监测、检测和技术  
论证服务项目

合同名称: 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工后安全  
分析技术服务合同

甲 方: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 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  
站工后安全分析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张少标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 18 号博

盈大厦 2 号楼 301

项目经办人: 朱学积

联系电话: 15986780526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方天滨

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109 号

项目经办人: 李建伟

联系电话: 1522202089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的项目达成一致,订立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  
站工后安全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二) 项目实施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三) 项目内容:

在春风隧道下穿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等建(构)筑既有专项保护设计下,通过计算机软件评估春风隧道盾构施工对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的影响,包括工程时序、工程措施,针对工程实际施工时序下结构间的相互影响进行安全分析。

#### (四) 项目要求:

本项目要求乙方评估盾构施工对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建筑面积: 10285 m<sup>2</sup>)的建设的影响,包括工程时序、工程措施,针对工程实际施工时序下结构间的相互影响进行安全分析。依据《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等相关规范、规程以及行业惯例,对春风隧道下穿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进行后安全分析,内容如下:

- (1) 开展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地基基础安全性能模拟计算分析与评估,建立建筑范围内春风隧道、地层分布和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的数值模型;
- (2) 分析盾构下穿对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矩形框架结构变形的影响;
- (3) 分析对比采取加固措施前后的盾构下穿对罗湖站矩形框架结构变形的影响;
- (4) 根据计算结果,结合现场情况给出盾构下穿过程中采取的安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评估,并结合实际监测数据进行安全分析。

本项目工程中春风隧道位于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站下方约 40m,隧道埋深约 42m,数值模型考虑相关施工影响范围,拟在水平方向及高度方向不小于 2 倍结构宽度确定模型边界。

#### (五) 服务要求

- (1) 服务响应时效要求:乙方应提供 7×24 小时响应支持服务。

(2) 售后服务要求：自甲方最终签字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限为3个月。质保期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一旦出现相关技术问题，乙方须做出迅速反应，2小时内予以答复，4小时内技术人员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供技术支持。

## 第二条 项目期限及进度

本项目要求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提交全部成果。具体过程进度要求如下：

序号	工作事项	目标	完成时间
1	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1号线罗湖站工后安全分析技术服务	<p>(1) 开展深圳地铁1号线罗湖站地基基础安全性能模拟计算分析与评估，建立建筑范围内春风隧道、地层分布和深圳地铁1号线罗湖站的数值模型；</p> <p>(2) 分析盾构下穿对罗湖站矩形框架结构变形的影响；</p> <p>(3) 分析对比采取加固措施前后的盾构下穿对罗湖站矩形框架结构变形的影响；</p> <p>(4) 根据计算结果，结合现场情况给出盾构下穿过程中采取的安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评估，并结合实际监测数据进行安全分析。</p> <p>最终形成成果：《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1号线罗湖站工后安全分析报告》。</p>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

## 第三条 项目成果及验收

(一) 项目最终成果为：

《春风盾构隧道穿越深圳地铁1号线罗湖站工后安全分析报告》

(二) 除前款规定的项目最终成果外，乙方在项目实施中和项目完成后，还须向甲方提交以下资料：

春风盾构隧道穿越罗湖站的数值模型（电子版）

(三) 成果提交方式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纸质版5份、电子版1份，并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予以确认。

(四)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资料、成果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补正，因补正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 项目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 本合同项下的项目费用总计为人民币大写金额壹拾玖万元整 (￥小写金额 190000.00 元)，税率 6%。

上述价格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支付的最终价格，除该合同金额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 支付方式：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且在甲方已收到春风隧道工程建设单位支付“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地铁站-地基基础安全性能模拟计算分析与评估费用”对应款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知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 30 %。

第二次支付：乙方完成本项目所有实物工作内容，并经甲方签字验收合格后，且在甲方已收到“深圳地铁 1 号线罗湖地铁站-地基基础安全性能模拟计算分析与评估费用”对应款项达到 70% 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知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70 %。如乙方实际完成的实物工作量少于合同约定工作量（实物工作量以经甲方、春风隧道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确认的签证单为准），则在本次付款前按合同附件报价单的综合单价和实际工作量重新计算合同总额，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后，

本次支付按新合同总额支付至对应的比例（即支付至新合同总额的 70%），并在本次支付中扣除第一次支付金额中对比新合同金额的超付部分；如乙方实际完成的实物工作量多于合同约定的工作量，合同金额不作调整。

第三次支付：乙方完成本项目所有成果报告内容，并经甲方最终签字验收合格后，且在甲方已收到春风隧道工程建设项目支付补充变形监测工作费用对应结算款项达到 100% 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知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最终结算费用的 100%。最终结算费用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且不超过合同暂定总额，如合同金额发生调整，按新合同总额支付余款。

注：1. 乙方理解并同意，项目验收后，建设单位会对项目进行决算审核，可能会造成本项目最终金额被核减，即合同暂定总价不是本项目的最终结算金额，本合同的结算金额不超过与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相对应内容的决算审核金额，乙方同意甲方在决算审核后确定最终的结算金额，若历史已支付金额超过合同结算金额，乙方应退回超出部分款项。

1. 乙方理解并同意，上述费用的支付均需以甲方收到建设单位（建设单位为：《春风隧道工程盾构复推后第三方监测、检测和技术论证服务项目》委托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相对应款项为前提。乙方完成相应工作量且甲方收到该部分工作的费用后，甲方产生付款义务。因建设单位迟延付款的，甲方迟延付款不构成违约；建设单位不付款，则甲方无需向乙方付款，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前述背靠背条款并非对乙方设置义务或约束，属于甲乙双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不公平的情形。

(三) 乙方账户信息为:

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北站支行银行账

账号: 0302030609100359982

(四) 甲方开票信息为: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598686152

地址及电话: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 18 号博盈大厦 2 号楼 301 0755-88127102

开户行及账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11014968640888

## 第五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指定协作人员协助开展工作, 积极配合乙方工作;
2. 向乙方提供完成本项目有关的必要资料;
3. 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因乙方未提供发票导致甲方未按时支付费用的, 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根据项目需要制定工作方案, 自合同签订后, 按期完成相关服务项目、并保证服务质量符合双方约定。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其工作人员的一切行为负责, 包括但不限于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或他人的其他合法权益。
3. 乙方承接服务项目后, 甲方可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并提出相关改进建议, 乙方应当积极配合并按甲方意见改进项目。
4.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甲方对乙方项目组人员不满意且提出正当理由, 则乙方应及时更换。

5.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服务的专业性、合理性、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等独立负责，若因乙方提交的成果存在瑕疵引发问题，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该责任不因甲方的审查、验收行为而减免。

6. 乙方保证具备进行技术服务的合法资格。同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工作转包或分包任何第三方。

## 第六条 项目经办人

(一) 双方确定，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朱学积 为甲方项目经办人，乙方指定为 李建伟 乙方项目经办人。

(二) 甲乙双方因开展本合同项下的项目而发生的各种联络活动，由本合同约定的项目经办人作为代表进行。

(三) 一方所发出的指令、通知，或者提交的资料、成果等，到达对方的项目经办人时，即视为送达。

(四) 甲方需要更换项目经办人的，应当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五) 乙方需要更换项目经办人的，应当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认为乙方的项目经办人不适合承担本合同项下的项目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项目经办人。

## 第七条 成果权属与保密义务

### (一) 成果权属

1.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成果权属均归甲方所有。甲方对项目开发成果申请知识产权时，乙方需免费提供必要的协助。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其因此取得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归甲方所有。

【本页为合同各方的签署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张川伟

日期: 2024年8月12日

乙方(盖章):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何伟

日期: 2024年10月8日

业绩 3：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



合同编号：GDSYEQ-051-2025  
2025年9月006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项目名称：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  
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承包人：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  
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规章和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咨询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

1.2 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海园一路1号

1.3 项目周边环境及与轨道交通设施主要关系: 项目地铁联通通道连接地铁9号线深圳湾公园D1出入口与国际医疗中心, 地下1层, 面积1307平方米, 工程费用为5120.45万元。地铁联通通道红线涉及轨道9号线工程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控制区。

#### 第二条 编制依据

2.1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及设计质量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等;

2.2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的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定额等;

2.3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3号)、《铁路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39号)、《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278号);

2.4 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设文件等其他审批文件;

2.5 招标文件、补遗书和答疑书等(如有);

2.6 投标文件(如有);

2.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及甲方发布有关规范、规程和规范性文件。

合同期内, 如以上规范及技术要求存在更新的版本, 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优先次序

3.1 以下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构成文件。构成本合同的各项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3.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 3.1.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1.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答疑文件）（如有）；
  - 3.1.4 甲方要求；
  - 3.1.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答疑文件）（如有）；
  - 3.1.6 标准、规范及规程等有关技术文件、甲方设计指引；
  - 3.1.7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 3.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第四条 工作内容

依据相关规程规范，本项目涉及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根据深圳地铁保护相关要求和规定，施工前需要分别向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和（或）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递交相关审批文件，经批准后方可实施。提交审批文件前需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工作。

##### 4.1 工作人员要求：

评估工作的人员应不少于3人，一名项目负责人，两名专业人员或助理人员。其中负责人应有完成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的相关工作经验和协调能力。

##### 4.2 工作周期：

乙方工作周期为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之日起至基坑回填等相关施工作业完成为止，如地铁主管部门后续要求提供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后评估报告》，则乙方应配合完成相关工作直至报告通过审批。

##### 4.3 工作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收集并整理项目地勘、结构设计、地铁竣工等相关资料；
- (2) 调查工程场地现场情况；
- (3) 对基坑工程进行三维数值模拟分析，研究分析对地铁的扰动影响；
- (4) 根据模拟计算分析结果提出合理化建议；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预评估报告》）编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评估前应辨识工程建设对地铁结构和运营的安全风险。



b) 应采用现行规范中规定的方法、类比分析法和可靠的商业软件，分析判断工程建设对地铁结构和运营的安全风险。

c)《预评估报告》应判断工程施工引起的地铁设施变形值以及受力变化值能否满足结构和运营安全的要求。

d)《预评估报告》应对施工组织设计提出指导意见。

#### 4.4 进行了重大设计变更的工程，应重新进行评估。

4.5 工程对地铁设施影响趋于稳定后，如地铁主管单位提出要求，乙方应将施工监测和第三方监测数据与《预评估报告》中的计算值比较，对差异较大处进行分析，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意见和建议，编制《工程建设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后评估报告》并提交相关地铁主管单位。

4.6 协助甲方与相关交通主管部门进行技术沟通，协助完成办理各阶段有关地铁主管单位审核的报批报建工作，并取得相关批复。

#### 第五条 工作成果

5.1 乙方应于收齐本项目资料清单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提交工作成果。

5.2 乙方应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报告》，包括原件并加盖公章的成果纸质文本一式肆份，预评估报告全套电子文件光盘（WORD 格式及加盖公章 PDF 扫描版格式）一式贰份，纸质文件与电子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不一致的以纸质文件为准。

#### 第六条 费用及其支付

6.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固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玖仟玖佰元整，（小写：¥129900），该费用包括乙方完成本项目招标或采购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深化研究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产生的费用，专家评审费，乙方应缴纳的各种税费、差旅费、人工费、物料费、保险费、许可费、规费、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

费用不因项目需求、合同服务时间而调整，且不能超出概算批复金额；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服务中断的，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阶段任务或已完成的工作量等协商解决。如设计方案或施工方案经地铁相关部门审核不需提交相关评估，发包人有权取消该部分服务内容，并扣除相应费用，其中设计阶段的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的费用取合同总价款的 60%，施工阶段的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费用取合同总价款的 40%。

- 6.2 本合同费用分基本酬金（占总价款 90%）和绩效酬金（占总价款 10%）两部分。
- 6.3 基本酬金支付：本合同无预付款，乙方向甲方提交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理论与模拟计算分析结果，提出合理化建议、完成相关安全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取得设计阶段地铁安保区工程审查意见书同意后，支付对应阶段基本酬金的 90%，取得施工阶段地铁安保区工程审查意见书同意后，支付对应阶段基本酬金的 90%。
- 6.4 绩效酬金支付：乙方工作全部完成后，甲方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最终履约评价，并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支付绩效酬金。履约评价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 $\geq 90$  分）、良好（ $80 \leq$  评分 < 90 分）、中等（ $70 \leq$  评分 < 80 分）、合格（ $60 \leq$  评分 < 70 分）、不合格（评分 < 60 分）五个等级，对应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分别为 100%、100%、80%、60%、0%。
- 6.5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为准，余款待结算评审完毕后一次性付清。若评审结论确定的最终价格低于合同总价款，乙方应在十个工作日内将收到的超出部分价款退回甲方。
- 6.6 上述费用均须相关政府部门划拨款项到位后支付，甲方不承担因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拨款延迟造成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 6.7 支付方式：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付款申请资料，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资料后，所有费用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予以支付。

##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7.1 甲方对工程评估咨询过程的决策、控制、实施等环节实行全面管理，协调和监督评估报告工作开展，审查成果文件。
- 7.2 检查乙方人员组成和人员到位情况，考核主要技术人员的工作能力，如因人力、能力不足致使评估报告编制预计不能按计划完成时，可要求乙方增加或替换相应的技术人员，乙方不得拒绝。
- 7.3 负责提供本项目咨询所需要的基础资料。
- 7.4 指派专人与乙方沟通联系，及时协调有关问题。
- 7.5 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7.6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出本合同范围以外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予以执行，所发生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 7.7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内容，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合同解除，甲方不需要支付任何费用。
- 7.8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甲方发出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须由甲

甲方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8 号深铁置业大厦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109 号  
8 楼

电话：

电话：13820951871

传真：

传真：

纳税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2810U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北站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0302030609100359982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5 日

## 项目负责人（吴劭旸）证件

### 身份证件



### 毕业证



### 职称证



吴劭旸社保证明

津心办

参保缴费证明



天津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06日 校验码：W120379119920260106105344

姓名	吴劭旸	社会保险号	362525198705240050		
当前参保单位名称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自2010年05月至2025年12月	15年8个月	失业保险	自2010年05月至2025年12月	15年8个月
工伤保险	自2010年05月至2025年12月	15年8个月	居民养老保险		0年0个月

天津市城职参保情况

起止年月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类型	缴费单位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202302-202308	22434	1794.72	22434	112.17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309-202407	23757	1900.56	23757	118.79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202509	25065	2005.20	25065	125.33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202512	25620	2049.60	25620	128.10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	-	-	-	-	-

备注：1.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个人承担。

2.用人单位职工参加工伤保险的，由用人单位依法缴费，个人不缴费。

3.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6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备注
1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	项目地铁联通通道连接地铁9号线深圳湾公园D1出入口与国际医疗中心，地下1层，面积1307平方米，工程费用为5120.45万元。	12.99 万元	2025.09-2026.12	吴劭旸	
2	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220千伏电力隧道及市政道路工程轨道影响评估服务	电力隧道全长2.6km，入廊管线为GIL管道(2回路220kV)、高压电力电缆(4回路220kV、2回路110KV)，全线主要工艺为盾构法，共设置4座盾构井，包含1座盾构双向始发井，2座盾构接收井及1座过站井。 电力隧道、松湖站-赤湾站电缆通道涉及规划平南铁路、规划28号线及现状地铁2号线、5号线。	15 万元	2025.11-2026.01	吴劭旸	
3	湖贝A9项目东区轨道交通设施安全影响评估设计顾问咨询服务	本项目建设用地1294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1万平方米，包含住宅、办公、商业裙接及110KV变电站。基坑工程及桩基施工各工况领近轨道交通站及隧道影响情况进行计算和安全评估(评估报告基坑支护体系施工、土方开挖机桩基施工对轨道交通的影响性分析。	11.99 万元	2025.09-2025.11	吴劭旸	

1.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合同编号 : GDSYEQ-051-2025

2025年9月006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项目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  
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承包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9月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  
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规章和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咨询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  
1.2 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海园一路1号  
1.3 项目周边环境及与轨道交通设施主要关系: 项目地铁联通通道连接地铁9号线深圳湾公园D1出入口与国际医疗中心,地下1层,面积1307平方米,工程费用为5120.45万元。  
地铁联通通道红线涉及轨道9号线工程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控制区。

**第二条 编制依据**

2.1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及设计质量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等;  
2.2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的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定额等;  
2.3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3号)、《铁路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39号)、《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278号);  
2.4 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设文件等其他审批文件;  
2.5 招标文件、补遗书和答疑书等(如有);  
2.6 投标文件(如有);  
2.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及甲方发布有关规范、规程和规范性文件。  
合同期内,如以上规范及技术要求存在更新的版本,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优先次序**

3.1 以下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构成文件。构成本合同的各项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3.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 3.1.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1.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答疑文件）（如有）；
  - 3.1.4 甲方要求；
  - 3.1.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答疑文件）（如有）；
  - 3.1.6 标准、规范及规程等有关技术文件、甲方设计指引；
  - 3.1.7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 3.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第四条 工作内容

依据相关规程规范，本项目涉及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根据深圳地铁保护相关要求和规定，施工前需要分别向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和（或）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递交相关审批文件，经批准后方可实施。提交审批文件前需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工作。

##### 4.1 工作人员要求：

评估工作的人员应不少于3人，一名项目负责人，两名专业人员或助理人员。其中负责人应有完成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的相关工作经验和协调能力。

##### 4.2 工作周期：

乙方工作周期为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之日起至基坑回填等相关施工作业完成为止，如地铁主管部门后续要求提供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后评估报告》，则乙方应配合完成相关工作直至报告通过审批。

##### 4.3 工作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收集并整理项目地勘、结构设计、地铁竣工等相关资料；
- (2) 调查工程场地现场情况；
- (3) 对基坑工程进行三维数值模拟分析，研究分析对地铁的扰动影响；
- (4) 根据模拟计算分析结果提出合理化建议；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预评估报告》）编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评估前应辨识工程建设对地铁结构和运营的安全风险。



- b) 应采用现行规范中规定的方法、类比分析法和可靠的商业软件，~~分析判断工程建设对地铁结构和运营的安全风险。~~
- c)《预评估报告》应判断工程施工引起的地铁设施变形值以及受力变化值能否满足结构和运营安全的要求。
- d)《预评估报告》应对施工组织设计提出指导意见。

#### 4.4 进行了重大设计变更的工程，应重新进行评估。

4.5 工程对地铁设施影响趋于稳定后，如地铁主管单位提出要求，乙方应将施工监测和第三方监测数据与《预评估报告》中的计算值比较，对差异较大处进行分析，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意见和建议，编制《工程建设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后评估报告》并提交相关地铁主管单位。

4.6 协助甲方与相关交通主管部门进行技术沟通，协助完成办理各阶段有关地铁主管单位审核的报批报建工作，并取得相关批复。

#### 第五条 工作成果

5.1 乙方应于收齐本项目资料清单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提交工作成果。

5.2 乙方应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报告》，包括原件并加盖公章的成果纸质文本一式肆份，预评估报告全套电子文件光盘（WORD 格式及加盖公章 PDF 扫描版格式）一式贰份，纸质文件与电子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不一致的以纸质文件为准。

#### 第六条 费用及其支付

6.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固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玖仟玖佰元整，（小写：¥129900），该费用包括乙方完成本项目招标或采购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深化研究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产生的费用，专家评审费，乙方应缴纳的各种税费、差旅费、人工费、物料费、保险费、许可费、规费、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

费用不因项目需求、合同服务时间而调整，且不能超出概算批复金额；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服务中断的，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阶段任务或已完成的工作量等协商解决。如设计方案或施工方案经地铁相关部门审核不需提交相关评估，发包人有权取消该部分服务内容，并扣除相应费用，其中设计阶段的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的费用取合同总造价的 60%，施工阶段的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费用取合同总造价的 40%。



6.2 本合同费用分基本酬金（占总价款 90%）和绩效酬金（占总价款 10%）两部分。

6.3 基本酬金支付：本合同无预付款，乙方向甲方提交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理论与模拟计算分析结果，提出合理化建议、完成相关安全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取得设计阶段地铁安保区工程审查意见书同意后，支付对应阶段基本酬金的 90%，取得施工阶段地铁安保区工程审查意见书同意后，支付对应阶段基本酬金的 90%。

6.4 绩效酬金支付：乙方工作全部完成后，甲方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最终履约评价，并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支付绩效酬金。履约评价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 $\geq 90$  分）、良好（ $80 \leq$  评分 < 90 分）、中等（ $70 \leq$  评分 < 80 分）、合格（ $60 \leq$  评分 < 70 分）、不合格（评分 < 60 分）五个等级，对应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分别为 100%、100%、80%、60%、0%。

6.5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为准，余款待结算评审完毕后一次性付清。若评审结论确定的最终价格低于合同总价款，乙方应在十个工作日内将收到的超出部分价款退回甲方。

6.6 上述费用均须相关政府部门划拨款项到位后支付，甲方不承担因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拨款延迟造成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6.7 支付方式：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付款申请资料，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资料后，所有费用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予以支付。

####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对工程评估咨询过程的决策、控制、实施等环节实行全面管理，协调和监督评估报告工作开展，审查成果文件。

7.2 检查乙方人员组成和人员到位情况，考核主要技术人员的工作能力，如因人力、能力不足致使评估报告编制预计不能按计划完成时，可要求乙方增加或替换相应的技术人员，乙方不得拒绝。

7.3 负责提供本项目咨询所需要的基础资料。

7.4 指派专人与乙方沟通联系，及时协调有关问题。

7.5 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7.6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出本合同范围以外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予以执行，所发生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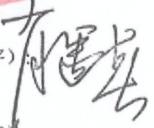
7.7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内容，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合同解除，甲方不需要支付任何费用。

7.8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甲方发出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须由甲

甲方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8 号深铁置业大厦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109 号  
8 楼

电话：

电话：13820951871

传真：

传真：

纳税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2810U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北站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0302030609100359982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5 日

附件一：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学历	执业资格/职称(如有)	执业资格证书号码(如有)
1	项目负责人	吴劭旸	建筑结构所副所长	研硕	高级工程师	901120171376
2	专业负责人	甘腾飞	专业负责人	研硕	高级工程师	901120201146
3	专业负责人	彭 拔	专业负责人	研硕	高级工程师	901120221153
4	专业负责人	刘汝利	专业负责人	本科	工程师	2021C003729

2. 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 220 千伏电力隧道及市政道路工程轨道影响评估服务合同

( HDY-CG20-20250046 )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

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 220 千伏电力隧道及

市政道路工程

之

轨道影响评估服务合同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21日

签订地点：杭州

甲方：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就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 220 千伏电力隧道工程项目与建设单位签订了《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 220 千伏电力隧道及市政道路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负责该项的可研、勘察、设计、专项评估工作。现因工作需要，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轨道影响评估等技术协作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遵守。

###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国家和项目所在地地方有关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2 甲方与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签订的《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 220 千伏电力隧道及市政道路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 第二条 技术协作服务依据

2.1 本技术协作服务合同。

2.2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2.3 国家及地方、行业现行的有关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

- (1)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2)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 (3)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4)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2015 年版）；
- (5)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 (6) 《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建设风险管理规范》(GB50652-2011)；

- (7) 《地铁设计规范》(GB50157-2013)；  
(8) 《上海市地铁沿线建筑施工保护地铁技术管理暂行规定》；  
(9) 现行其他有关重大项目轨道影响评估的标准、规范和规程。
- 2.4 项目建设单位对主合同项下工作的质量、进度等说明要求，以及甲方对本技术协作服务合同项下工作的质量、进度等书面要求。

### 第三条 甲方提供资料

3.1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主要包括：

- (1) 工作具体范围、技术质量要求（标准）和进度计划。
- (2) 地形图；
- (3) 项目设计资料，包括总体设计、工程设计方案等；
- (4) 工程地质勘查报告书（深度满足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 (5) 上级机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有关文件等及其他资料。

3.2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和文件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

### 第四条 项目基本情况及协作要求

4.1 项目基本情况：

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 220 千伏电力隧道工程包含电力隧道工程(土建部分) 和左炮台路道路工程。

电力隧道西起妈湾电厂，北至松湖变电站。电力隧道全长约 2.61km，入廊管线为 GIL 管道（2 回路 220kV）、高压电力电缆（4 回路 220kV、2 回路 110kV），全线采用盾构+局部顶管+明挖工法。隧道主要工艺为盾构法，采用圆形双舱断面，含 GIL 舱及线缆舱，内径 5.5m，外径 6.2m，盾构段长度约 2.4km（不含工作井）。全线共设置 4 座盾构井，包含 1 座盾构双向始发井，2 座盾构接收井及 1 座过站井。1# 井为盾构接收井，位于妈湾电厂西侧汽修厂内；2# 井为过站井，主要功能为投料以及出线；3#



井为双向始发井，位于现状赤湾二路及左炮台路交叉路口东北角；4#井为盾构接收井，位于松湖变电站以西规划绿地内。隧道起点进线井为5#井，位于妈湾电厂内GIS楼东侧，电塔南侧的场地中。5#井下~1#井下穿妈湾大道采用双顶管法实施，GIL舱与线缆舱上下分布，均采用圆形单舱断面，内径3.5m，外径4.1m，单舱顶管长度约49m。1#井为盾构接收井兼顶管始发井，5#井为顶管接收井。妈湾电厂内电塔~5#井为高压线缆进舱通道，采用矩形明挖断面，净尺寸2.8m×2.6m，长度约10m。隧道终点位置4#井接松湖变电站采用明挖法施工，GIL舱与线缆舱分开接入变电站。其中GIL舱明挖净尺寸5m×3m，长度约21m；线缆舱明挖净尺寸2.8m×2.6m，长度约20m。另外，该工程松湖变电站至赤湾变110kV线缆通道采用明挖综合沟形式，将赤湾六路现状10KV电缆沟原位改造为1.4m×1.7m综合沟。起点为赤湾变，最终接入松湖变电站，明挖段总长为390m。电力隧道、松湖站-赤湾站电缆通道涉及规划平南铁路、规划28号线及现状地铁2号线、5号线。

左炮台路（赤湾二路~赤湾六路）道路工程为道路、管线改造及其景观绿化、附属工程等。改造段大体呈南北走向，南起赤湾二路，北止于赤湾六路，全长约640m，规划红线宽度18m，改造道路标准段宽13.5m，双向两车道规模，城市支路，设计速度30km/h。

本合同为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220千伏电力隧道工程项目轨道影响评估服务。

4.2 按照甲方要求，委派符合资历要求的技术人员协助甲方开展本项目相关工作，合同签订同时，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委派人员情况表。资历要求：

- (1) 有类似工程轨道影响评估服务经验，工作经验不少于3年；
- (2) 相同或相近的专业技术背景；



- (3) 工程师及以上人员不少于总人数的 30%;
- (4) 身体健康，满足现场工作要求。如出现本项目人员离职等特殊情况，需更换为有同等资历、资质的技术人员；
- (5) 本项目履约期间，乙方需根据甲方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如遇进度滞后乙方需及时增派技术人员；
- (6) 本项目履约期间，乙方配备的技术人员需保持稳定，不可擅自调整履约技术人员；
- (7) 本项目履约期间，甲方发现乙方相关履约技术人员不满足本项目履约能力要求的，乙方需及时按甲方要求予以调整。

4.3 范围包括：编制项目红线范围内的现状轨道交通 2 号线、5 号线及规划平南铁路安全影响评估。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收集资料并整理分析；
- (2) 主体工程施工对轨道影响分析；
- (3) 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轨道安全评估专家评审会；
- (4) 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报告；
- (5) 取得主管部门回函；
- (6) 协助建设单位办理地保审批相关手续；
- (7) 其他： 现场服务等

4.4 技术协作服务期限：

- (1) 技术协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具体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调整，服务期限调整不影响合同额调整。
- (2) 现场技术服务：自项目初步设计至项目竣工，具体期限按照项目实施情况及甲方要求确定。

## 第五条 乙方成果交付

乙方需配合参加甲方内外部对于勘测/设计服务成果的审核验收程序，



根据评审意见协助甲方修订相应成果，并在通过审核后配合提供最终成果文件。

#### 5.1 乙方向甲方交付技术协作服务成果及要求：

5.1.1 乙方本合同项下应提交的技术协作服务成果包括：轨道安全评估报告、主管部门复函及服务。技术协作服务成果应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要求，并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

5.1.2 乙方提交的技术协作服务成果包括收集的资料报告、策划意见、技术文件说明等，具体成果要求另行明确。

#### 5.2 乙方向甲方交付技术协作服务成果的时间：

- (1) 按照项目实施情况及甲方要求开展；
- (2) 甲方如进行计划调整，乙方也应按新的计划及时完成技术协作服务工作。

### 第六条 合同费用

####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费用采用以下固定总价计费方式：

合同费用为固定价格：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15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服务总价：人民币壹拾肆万壹仟伍佰零玖元肆角叁分（¥141509.43 元），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税金：人民币捌仟肆佰玖拾元伍角柒分（¥8490.57 元）。如合同期间国家颁布的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则不含税价不变，未开票部分的税率和含税金额随之调整。本合同额已包含完成采购需求内容所需的人力成本（含薪酬、福利等）、差旅费、设备设施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的总和，不因工作时间、工作量（甲方增加本合同约定之外工作的情况除外）、人工价格波动、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而调整。

#### 6.2 费用支付：

- (1) 乙方完成轨道影响评估报告报审并取得审批部门回函或完成备



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费用总额的 20%，即人民币叁万柒仟伍佰元整（¥30000.00 元）；

(2) 项目开工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费用总额的 50%，即人民币柒万伍仟元整（¥75000.00 元）。

(3) 竣工决算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费用总额的 30%，即人民币肆万伍仟元整（¥45000.00 元）。

(4) 各个阶段支付费用中预留 10% 的金额，根据本合同附件《履约评价表》相关要求进行相应扣罚，预留金额剩余部分顺延到下个阶段支付。

(5) 每次支付前，乙方应提供与申请额对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6) 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收款账户信息为：户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北站支行；账号：0302 0306 0910 0359 982。

## 第七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 7.1 甲方权利与义务

7.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准确性及时限负责。

7.1.2 甲方向乙方提出具体的技术协作服务质量要求，标准和进度计划，作为考核乙方的依据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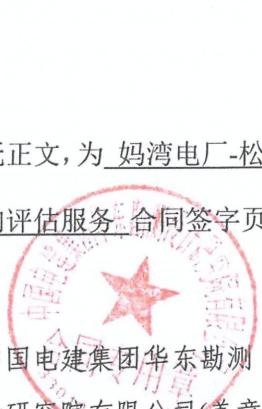
7.1.3 甲方对乙方进行全过程技术指导，并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审查，乙方根据甲方审查意见进行修改。

7.1.4 甲方为乙方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协调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如有费用发生，由乙方承担。

### 7.2 乙方权利与义务

7.2.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开展技术服务工作，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向甲方提交成果，并对成果质量负责。若甲方

(本页无正文,为妈湾电厂-松湖变电站 220 千伏电力隧道及市政道路工程  
轨道影响评估服务合同签字页)



甲方: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何杰  
印斌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20718C

地 址: 浙江省余杭区高教路  
201 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71-56625808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  
杭州西湖支行

账 号:  
190001010400337360000002006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何伟  
印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2810U

地 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  
(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109 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8619301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天津市北站支行

账 号:  
0302 0306 0910 0359 982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西延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承包) 95.2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承包) 94.3 分; (勘察总承包) 92.8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三期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承包) 94.2 分; (勘察总承包) 97.3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承包) 92.6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2 号线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承包) 96.2 分; (勘察总承包) 90.2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勘察设计监理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3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南延）工程勘察设计监理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3.3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8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二期（东延）工程勘察设计监理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2 分	2023 年 10 月 23 日	

## 2023 年第 3 季度考核的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3〕421 号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勘察、设计及监理单位 2023 年第三季度 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参建单位：

根据《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修订稿）》及《深铁建设勘察设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2021 年修订版）》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深铁建设相关部门人员组成考核小组，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22 日，对深圳地铁在建及新线工程的勘察总承包单位、设计总承包单位和勘察设计专业单位进行了 2023 年第三季度抽检和考核评分。现将抽检工作情况和考核评分结果通报如下：

- 1 -

场施工情况、防洪涝措施的排查。

#### 四、各参建单位 2023 年第三季度考核评分结果

1. 设计总承包单位

序号	期数	线路	设计总承包	分数
1		13 号线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3
2		6 号线支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6.1
3		11 号线二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5.7
4		5 号线西延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5.2
5		3 号线三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5.9
6	期、	上水径停车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1.3
7	四期、	8 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1.2
8	四期	西湖枢纽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3.3
9	调整	7 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2.9
10		16 号线二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6
11		8 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6
12		15 号线一期（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3
13		13 号线一期（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7
14		12 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
15		与 13 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6.5
16	共建	与 12 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9
17	管廊	与 16 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
18		与 11 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7.2
19		22 号线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2
20	五期	20 号线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4.9
21		17 号线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4
22		15 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7

勘察总承包单位

序号	期数	线路	勘察总承包	分数
				- 5 -

1		12 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9.0
2		6 号线支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8.4
3		13 号线二期（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8.3
4		16 号线二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4
5		8 号线三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7.3
6	四期、	13 号线二期（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1
7	四期	3 号线四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7.0
8	调整	7 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6.4
9		13 号线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4
10		11 号线二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2
11		5 号线西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1
12		西湖枢纽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8
13		上水径停车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8
14	共建	与 13 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5
15	管廊	与 16 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7
16		15 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4.7
17	五期	20 号线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3.2
18		17 号线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2.5
19		22 号线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0.2

#### 3. 勘察设计监理单位

序号	期数	线路	监理	平均分
1		13 号线二期（北延）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8.3
2	期、	8 号线二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8.0
3	四期、	6 号线三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7
4	四期	8 号线三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0
5	调整	12 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3
6	及枢纽	西湖枢纽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3

- 6 -

7		3 号线四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0
8		5 号线西延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95.3
9		16 号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5.3
10		13 号线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5.0
11		上水径停车场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4.7
12		7 号线二期	中铁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3
13		13 号线二期（南延）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3.3
14		11 号线二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0
15		与 12 号线共建管廊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3
16	共建	与 10 号线共建管廊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5.3
17	管廊	与 13 号线共建管廊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5.0
18		与 11 号线共建管廊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3
19		17 号线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
20		20 号线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3
21		15 号线	中铁二院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3.7
22		22 号线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0

#### 4. 各项目点设计单位

序号	分包单位	分包	考核结果
1	深圳市杰恩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97.5
2	深圳市利他行投资建设顾问有限公司		97.5
3	广州怡境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97.0
4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5
5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96.4
6	深圳市利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96.3
7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6.2
8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6.2
9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5.9

- 7 -

## 2023 年第3季度考核的通报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应“负责工程内、外部的技术接口管理与协调(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工程间、前期工程与主体工程、土建与土建、土建与各设备系统、各设备系统之间、本项目与市政公共设施、本项目与其它项目等)，并组织、督促、检查落实到相关设计中”。

在 14 号线共建管廊 22#~21#井区间盾构接收前，发现原设计 21#综合井负三层中板下方盾构接收支撑图纸遗漏，经核算该板承载能力无法满足盾构接收荷载条件，需进行工程变更，并增加投资 19.33 万元。

按照深铁建设《勘察设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2021 年修订版)》第二章中设计处罚条款，“设计出现明显的差、错、漏、碰的，按 1000 元/处扣除质量保证金”规定，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因设计遗漏引起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变更事宜，作出扣除 1000 元质量保证金的决定。同时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应加强总体技术管理，严格把控接口及设计质量管理，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出现。

特此通报。

- 附件：1. 2023 年第三季度勘察设计考核评分情况  
2. 2023 年第三季度各项目工点设计单位考核评分情况  
3. 各单位对 2023 年第二季度巡检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3 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3 年 10 月 23 日印发  
(共印 1 份)

独立承担的轨道交通项目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工程  
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二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三期工程可行性  
研究、勘察设计总承包)

合同编号: DT408-SJ001/2017-B02-2021  
2017三计经(广代)0004—2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副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工程  
西延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DT405B-SJ001/2018  
2018三计经(广代)0005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

合同编号: STPS-DT205-SJ001/2021  
2022年角经0001号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

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工程  
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一

合同编号: DT408-SJ001/2017-B01/2021  
2017三计经(广代)0004—1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我单位独立承担的轨道交通项目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东延工程  
勘察设计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TJS-DT411A-JL001/2020  
2020年南航 0001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北延工程  
勘察设计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TJS-DT412A-JL001/2020  
2020年南航 0001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南延工程  
勘察设计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TJS-DT413S-JL001/2020  
2020年南航 0003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 2024年第3季度考核的通报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4〕460号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勘察、设计及监理单位2024年第三季度 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参建单位：

根据《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修订稿）》及《深铁建设勘察设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版）》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深铁建设相关部门人员组成考核小组，于2024

3期、四期调整及 6号线、13号线一期 10号线、11号线、 12号线、13号线二期 14号线、15号线、 16号线、17号线、 18号线、19号线、 20号线、21号线、 22号线、23号线、 24号线、25号线、 26号线	5号线西延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5.5
	7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3
	6号线支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3.6
	13号线一期（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6
	上水径停车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3.4
	12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2
	8号线三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8
	3号线四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1.5
	13号线一期（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4
	11号线二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3
	与14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1
	与13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5
	与16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1
	与12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1
	17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0
	20号线二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2.2
	22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2
	32号线一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7
	25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6
	27号线一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3
	15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1
	19号线一期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1.0
	29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0.7
	西丽枢纽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0.5

#### 2. 勘察总承包单位

序号	勘察	线路	勘察承包	分数
1	五期	32号线一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6

8

2	22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0
3	19号线一期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6.0
4	25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2
5	15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5.1
6	西丽枢纽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7
7	27号线一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6
8	20号线二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4.3
9	17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0
10	29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0.3

#### 3. 勘察设计监理单位

序号	阶段	线路	监理	平均分
1	三期及枢 纽、四期、 四期调整 及枢组	13号线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8.2
2		12号线二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7.4
3		11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2
4		16号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6.1
5		8号线三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0
6		13号线二期（南延）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5.0
7		7号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4.7
8		5号线西延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94.5
9		上水径停车场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4.4
10		3号线四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2
11		13号线二期（北延）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2.9
12		6号线支线二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4
13		共建 管廊	与16号线共建 管廊	96.6

9

35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1.8
36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8
37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91.4
38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4
39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7
40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89.7
41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4
42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89.2
43	湖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89.0
44	广州仲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6.8
45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86.8
46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2.4

#### 五、设计处罚

本季度无设计处罚。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4年10月28日印发

(共印1份)

12

## 2024年第4季度考核的通报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5〕29号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勘察、设计及监理单位2024年第四季度 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参建单位：

根据《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修订稿）》及《深铁建设勘察设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版）》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深铁建设相关部门人员组成考核小组，于2024年12月16日至17日期间，对深圳地铁在建及新线工程的勘察总承包单位、设计总承包单位和勘察设计监理单位进行了2024年第四季度巡检和考核评分，现将巡检工作情况和考核评分结果通报如下：

##### 一、各项目第四季度出图计划完成情况

21	32号线一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4.1
22	22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5.0
23	27号线一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9
24	19号线一期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2.0
25	西丽枢纽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0.1
26	15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88.7

##### 2. 勘察总承包单位

序号	期数	线路	勘察总承包	分数
1		32号线一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8.9
2		西丽枢纽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4
3		15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7.2
4		22号线一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4
5		25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6.4
6		17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6
7		29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4
8		27号线一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7
9		20号线二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93.1
10		19号线一期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2.7

##### 3. 勘察设计监理单位

序号	期数	线路	监理	分数
1	三期	3号线四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5
2	及枢	16号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7.3
3	组、四	11号线二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9
4	期、四	12号线二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6
5		13号线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96.4
6		上水径停车场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96.0
7		6号线支线二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6
8		7号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5.2

(五) 年关将至，提醒各勘察单位（特别是五期线路）注意现场走访，核实勘察现场实施情况与原计划及请款部分的差异，避免发生群体信访。

(六) 13号线二期北延明车辆段违处罚事项需重点关注，有问题及时反馈。

#### 四、各参建单位2024年第四季度考核评分结果

##### 1. 设计总承包单位

序号	期数	线路	设计总承包	分数
1		3号线四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8.2
2		7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8.1
3		6号线支线二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6.2
4	三期	11号线二期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5.7
5	及枢组	16号线二期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8
6	四期、四	13号线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4.5
7	期调整	13号线二期（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6
8	及枢组	12号线二期	深圳地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6
9		5号线西延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3.5
10		上水径停车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3.2
11		8号线三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4
12		13号线二期（北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1
13		与13号线共建管道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6.4
14	共建	与12号线共建管道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8
15	管廊	与14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3
16		与16号线共建管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1
17		25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6.3
18		29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6.2
19		20号线一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95.2
20		17号线一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5.1

- 6 -

溪涌小学征拆滞后，导致相关污水管线改迁方案及范围发生较大变化，相关设计方案及标准未进行变更设计申报及审批。

上述问题凸显设计单位不够重视前期工程变更程序，材料编制不达标，推进进度滞后。

现根据《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实施细则》、《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处理如下：

1. 根据《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按设计质量问题的处罚条款进行处理，扣除该分项工程设计质量保证金 21257 元，给予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和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相应罚款。

2. 对中国铁设和云基智慧提出通报批评，要求中国铁设对云基智慧设计工作出现的问题进行认真核查整改、举一反三，深刻反思。

3. 对勘察设计监理单位中铁二院管理监督审核不严提出通报批评。

4. 为深刻汲取事件教训，加强后续工程勘察设计工作的管理，将此事纳入不良设计工作记录列入季度考核。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5年1月14日印发

(共印1份)

- 7 -

- 11 -

独立承担的轨道交通项目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工程  
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二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三期工程可行性  
研究、勘察设计总承包)

合同编号: DT408-SJ001/2017-B02-2021  
2017三计经(广代)0004—2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合同编号: DT408-SJ001/2022  
2022三计经(广代)0001号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

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工程  
西延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DT405B-SJ001/2018  
2018三计经(广代)0005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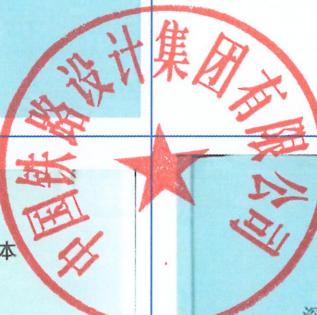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十月

合同编号: DT408-SJ001/2017-B01/2021  
2017三计经(广代)0004—1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我单位独立承担的轨道交通项目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东延工程  
勘察设计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TJS-DT411A-JL001/2020  
2020年南线0001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北延工程  
勘察设计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TJS-DT412A-JL001/2020  
2020年南线0001号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拟投入的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职责	姓名	注册资格	职称	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月)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吴劭旸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高级工程师	181 个月	/
2	隧道（与地下）工程专业负责人	甘腾飞	/	高级工程师	97 个月	/
3	隧道（与地下）工程专业负责人	彭 拔	/	高级工程师	145 个月	/
4	结构专业技术人员	刘汝利	/	工程师	37 个月	/
5	建筑专业负责人	张建阳	/	高级工程师	120 个月	/
6	建筑专业技术人员	赖 淳	/	高级工程师	132 个月	/
7	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	余志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一级建造师证	高级工程师	168 个月	/
8	岩土工程专业技术人员	程明英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一级建造师证	高级工程师	120 个月	/
9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黄日洪	/	高级工程师	60 个月	/

## 身份证



## 毕业证



## 职称证



## 吴劭旸社保证明

津心办

## 参保缴费证明



##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06日 校验码：W120379119920260106105344

姓名	吴劭旸	社会保障号	362525198705240050		
当前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自2010年05月至2025年12月	15年8个月	失业保险	自2010年05月至2025年12月	15年8个月
工伤保险	自2010年05月至2025年12月	15年8个月	居民养老保险	-	0年0个月

## 天津市城职参保情况

起止年月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类型	缴费单位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202302-202308	22434	1794.72	22434	112.17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309-202407	23757	1900.56	23757	118.79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202509	25065	2005.20	25065	125.33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202512	25620	2049.60	25620	128.10	正常应缴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	-	-	-	-	-

备注：1.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个人承担。

2.用人单位职工参加工伤保险的，由用人单位依法缴费，个人不缴费。

3.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6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 身份证



## 甘腾飞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甘腾飞 社保电脑号: 635381297

身份证号码: 3603021986012935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646940

计算单位: 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4	12	646940	26316.0	3947.4	2105.28	1	26316	1315.8	526.32	1	26316	1315.8	526.32	105.26	26316	2056.7	52.32
2025	01	646940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673.32	2105.96	922.38	143659	349.32
2025	02	646940	18736.0	2997.76	1498.88	1	18736	936.8	374.72	1	18736	936.8	374.72	74.94	18736	149.89	37.47
2025	03	646940	19186.0	3069.76	1534.88	1	19186	959.3	383.72	1	19186	95.93	19186	76.74	19186	153.49	38.37
2025	04	646940	23336.0	3733.76	1866.88	1	23336	1166.8	466.72	1	23336	116.68	23336	93.34	23336	186.69	46.67
2025	05	646940	20236.0	3237.76	1618.88	1	20236	1011.8	404.72	1	20236	101.18	20236	80.94	20236	161.89	40.47
2025	06	646940	20336.0	3253.76	1626.88	1	20336	1016.8	406.72	1	20336	101.68	20336	81.34	20336	162.69	40.67
2025	07	646940	19536.0	3125.76	1562.88	1	19536	976.8	390.72	1	19536	97.68	19536	77.49	19536	156.29	39.07
2025	08	646940	20086.0	3213.76	1606.88	1	20086	1004.3	401.72	1	20086	100.43	20086	82.34	20086	160.49	40.17
2025	09	646940	22936.0	3669.76	1834.88	1	22936	1146.8	458.72	1	22936	114.68	22936	91.74	22936	183.49	45.87
2025	10	646940	19906.0	3184.96	1592.48	1	19906	995.3	398.12	1	19906	99.53	19906	79.62	19906	159.25	39.81
2025	11	646940	19901.0	3184.16	1592.08	1	19901	995.05	398.02	1	19901	99.51	19901	79.6	19901	159.21	39.8
2025	12	646940	20290.0	3246.4	1623.2	1	20290	1014.5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81.16	20290	162.32	40.58
合计			44265.16	22264.16			14223.35	5689.34			1422.34	19225.54		2335.7		588.9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4e44b9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6940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31日

证明专用章

身份证

姓名 彭拔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8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00号南海城中心5栋5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公民身份号码 430381198808216035  
有效期限 2023.08.14-2043.08.14

毕业证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 生 彭拔 性别 男  
一九八八年八月二十一日生  
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  
在 建筑与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 学制二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校长: 李建波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职称证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  
专业技术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 隧道(与地下)工程  
评审委员会 中国铁设工程副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日期 2021年9月17日  
证书号码 Certificate No. 901120221153

姓 名 Name 彭拔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8年8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国铁设  
广东分公司  
(华南公司)

颁发部门公章  
Seal of Issuing Authority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1月7日

## 彭拔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彭拔

社保电脑号: 636515457

身份证号码: 430381198808216033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5日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64694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646940	26546.0	4247.36	2123.68	1	26546	1327.3	530.92	1	26546	132.73	26546	106.18	26546	12.37	53.09
2025	01	646940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6218	704.8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646940	18466.0	3139.22	1477.28	1	18466	923.3	369.32	1	18466	92.33	18466	73.86	18466	147.73	36.93
2025	03	646940	26716.0	4541.72	2137.28	1	26716	1335.8	534.32	1	26716	133.58	26716	106.86	26716	213.73	53.43
2025	04	646940	21566.0	3666.22	1725.28	1	21566	1078.3	431.32	1	21566	107.83	21566	86.26	21566	172.53	43.13
2025	05	646940	19516.0	3317.72	1561.28	1	19516	975.8	390.32	1	19516	97.58	19516	78.06	19516	156.13	39.03
2025	06	646940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950.8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76.06	19016	152.13	38.03
2025	07	646940	19766.0	3360.22	1581.28	1	19766	988.3	395.32	1	19766	98.83	19766	77.05	19766	158.13	39.53
2025	08	646940	20016.0	3402.72	1601.28	1	20016	1000.8	400.32	1	20016	100.08	20016	89.06	20016	160.13	40.03
2025	09	646940	22816.0	3878.72	1825.28	1	22816	1140.8	456.32	1	22816	114.08	22816	91.26	22816	182.52	45.63
2025	10	646940	17186.0	2921.62	1374.88	1	17186	859.3	343.72	1	17186	85.93	17186	68.74	17186	137.49	34.37
2025	11	646940	19581.0	3328.77	1566.48	1	19581	979.05	391.62	1	19581	97.91	19581	78.32	19581	156.65	39.16
2025	12	646940	19820.0	3369.4	1585.6	1	19820	991.0	396.4	1	19820	99.1	19820	70.28	19820	158.56	39.64
合计			47081.58	22280.96			14233.85	5693.54			1423.39		1708.37	2437.39		589.32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4e64c7y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6940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 身份证



## 毕业证



## 职称证



## 刘汝利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汝利

社保账号: 640223311

身份证号码: 120223199208063115

页数: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64694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646940	24288.0	3643.2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97.15	12288	194.3	48.58
2025	01	646940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200492	801.9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646940	16008.0	2561.28	1280.64	1	16008	800.4	320.16	1	16008	80.04	16008	64.03	16008	128.06	32.02
2025	03	646940	17168.0	2746.88	1373.44	1	17168	858.4	343.36	1	17168	85.84	17168	68.67	17168	137.34	34.34
2025	04	646940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014.4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81.15	20288	162.3	40.58
2025	05	646940	17788.0	2846.08	1423.04	1	17788	889.4	355.76	1	17788	88.94	17788	71.15	17788	142.3	35.58
2025	06	646940	18138.0	2902.08	1451.04	1	18138	906.9	362.76	1	18138	90.69	18138	72.55	18138	145.1	36.28
2025	07	646940	17238.0	2758.08	1379.04	1	17238	861.9	344.76	1	17238	86.19	17238	67.45	17238	137.9	34.48
2025	08	646940	18888.0	3022.08	1511.04	1	18888	944.4	377.76	1	18888	94.44	18888	75.55	18888	151.04	37.78
2025	09	646940	20338.0	3254.08	1627.04	1	20338	1016.9	406.76	1	20338	101.69	20338	81.35	20338	162.7	40.68
2025	10	646940	16658.0	2665.28	1332.64	1	16658	832.9	333.16	1	16658	83.29	16658	66.63	16658	133.26	33.32
2025	11	646940	16943.0	2710.88	1355.44	1	16943	847.15	338.86	1	16943	84.72	16943	67.77	16943	135.57	33.89
2025	12	646940	17482.0	2797.12	1398.56	1	17482	874.1	349.64	1	17482	87.41	17482	69.93	17482	139.93	34.96
合计			39553.28	19898.08			12744.55	5097.82			1274.46		1686.85	2119.07		529.81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2755eb4e79c7w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6940  
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5日  
证明专用章

## 身份证



## 毕业证



## 职称证



## 张建阳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处名: 张建阳 杜保电脑号: 644384213

身份证号码: 4307221989100548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64694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2025	01	646940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219200	876	43659	349.27	67.32
2025	02	646940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90	159.96	39990	319.92	79.98
2025	03	646940	26842.0	4563.14	2147.36	1	26842	1342.1	536.84	1	26842	104.01	26842	107.37	26842	214.74	53.68
2025	04	646940	22372.0	3803.24	1789.76	1	22372	1118.6	447.44	1	22372	111.86	22372	89.49	22372	178.98	44.74
2025	05	646940	20552.0	3493.84	1644.16	1	20552	1027.6	411.04	1	20552	102.76	20552	82.21	20552	164.42	41.1
2025	06	646940	20342.0	3458.14	1627.36	1	20342	1017.1	406.84	1	20342	101.71	20342	81.37	20342	162.74	40.68
2025	07	646940	15692.0	2667.64	1255.36	1	15692	784.6	313.84	1	15692	78.46	15692	57.7	15692	156.54	31.38
2025	08	646940	17362.0	2951.54	1388.96	1	17362	868.1	347.24	1	17362	86.81	17362	72.54	17362	138.9	34.72
2025	09	646940	22663.0	3852.71	1813.04	1	22663	1133.15	453.26	1	22663	113.32	22663	90.65	22663	181.3	45.33
2025	10	646940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965.85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5	11	646940	19599.0	3331.83	1567.92	1	19599	979.95	391.98	1	19599	98.0	19599	78.4	19599	156.7	39.2
2025	12	646940	18886.0	3210.62	1510.88	1	18886	944.3	377.72	1	18886	94.43	18886	75.54	18886	151.4	37.77
合计			43966.98	20690.32			13547.95	5419.18			1354.81		1851.28	1239.22		574.53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db68e88c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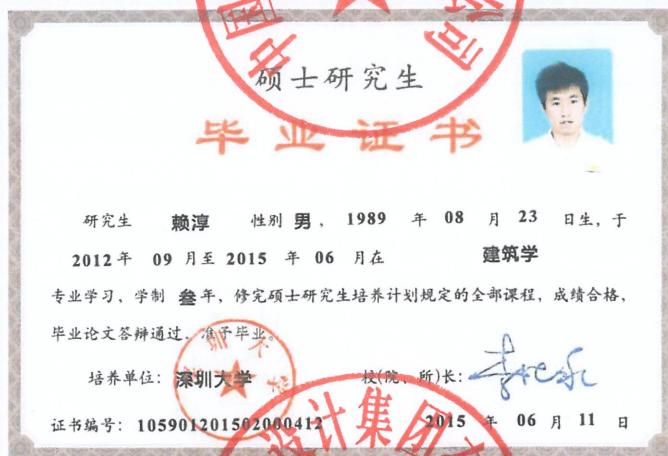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9日  
证明专用章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 赖淳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赖淳

社保电脑号: 501111806

身份证号码: 360302198908233013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页码: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46940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242502	970.01	43659	343.27	97.32					
2025	02	646940	22496.0	3624.32	1799.68	1	22496	1124.8	449.92	1	22496	112.48	22496	89.98	22496	17.97	44.99					
2025	03	646940	18296.0	3110.32	1463.68	1	18296	914.8	365.92	1	18296	91.48	18296	73.18	18296	146.37	36.59					
2025	04	646940	20816.0	3538.72	1665.28	1	20816	1040.8	416.32	1	20816	104.08	20816	83.26	20816	166.53	41.63					
2025	05	646940	19266.0	3275.22	1541.28	1	19266	963.3	395.32	1	19266	96.33	19266	77.06	19266	154.13	38.53					
2025	06	646940	18946.0	3220.82	1515.68	1	18946	947.3	378.92	1	18946	94.73	18946	75.78	18946	151.57	37.89					
2025	07	646940	18296.0	3110.32	1463.68	1	18296	914.8	365.92	1	18296	91.48	18296	73.18	18296	146.37	36.59					
2025	08	646940	19456.0	3307.52	1556.48	1	19456	972.8	388.12	1	19456	97.28	19456	73.82	19456	155.45	38.91					
2025	09	646940	21476.0	3650.92	1718.08	1	21476	1073.8	429.52	1	21476	107.38	21476	85.9	21476	171.81	42.95					
2025	10	646940	17086.0	2904.62	1366.88	1	17086	854.3	341.72	1	17086	85.43	17086	68.34	17086	136.63	44.17					
2025	11	646940	18169.0	3089.73	1453.52	1	18169	908.45	363.38	1	18169	90.85	18169	72.6	18169	145.62	36.34					
2025	12	646940	18434.0	3133.78	1474.72	1	18434	921.7	368.68	1	18434	92.17	18434	73.74	18434	147.82	36.87					
合计			40840.46	19219.04			12320.15	4928.06			1232.02		1920.96		2081.19		512.78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56db6919d7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6940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9日  
证明专用章

身份证

姓名 余志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9月11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华龙路6号翠枫豪园5栋B座2B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7.04-2039.07.04

毕业证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余志江 性别 男，1983年9月11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 我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郭建龙

证书编号：105361200902000203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bsi.com.cn>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资格名称  
Post Qualification

专业  
Profession

地质

总公司工程（专业类）  
评审委员会 高级评委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评审通过日期  
Date of Approval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姓名 余志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9月

工作单位 中国铁设广东分公司

中国铁路总公司职称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发证日期 2017年12月28日

##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余志江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30725\*\*\*\*\*76 性别：男

注册单位名称：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一级建造师

注册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项目/执业印章号：津 1122015201511360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限：2027年12月16日

有记录：2027年12月31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V124400816 电子证书编号：AV2012440081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011-AV058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限：2027年12月31日

有效期限：2027年12月31日

## 余志江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余志江

社保电脑号: 621357845

身份证号码: 4307251983091167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64694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2025	01	646940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9.02	1	49023	996.09	43659	360.27	67.32
2025	02	646940	21192.0	3602.64	1695.36	1	21192	1059.6	423.84	1	21192	105.96	21192	87.17	21192	169.54	42.38		
2025	03	646940	21842.0	3713.14	1747.36	1	21842	1092.1	436.84	1	21842	109.21	21842	87.37	21842	174.74	43.68		
2025	04	646940	24572.0	4177.24	1995.76	1	24572	1228.6	491.44	1	24572	122.86	24572	99.29	24572	196.58	49.14		
2025	05	646940	22752.0	3867.84	1820.16	1	22752	1137.6	455.04	1	22752	113.76	22752	91.01	22752	182.02	45.5		
2025	06	646940	22542.0	3632.14	1803.36	1	22542	1127.1	450.84	1	22542	112.71	22542	90.17	22542	180.34	45.08		
2025	07	646940	21842.0	3713.14	1747.36	1	21842	1092.1	436.84	1	21842	109.21	21842	87.37	21842	174.74	43.68		
2025	08	646940	23107.0	3928.19	1948.56	1	23107	1155.35	462.14	1	23107	115.54	23107	93.41	23107	184.56	46.21		
2025	09	646940	25213.0	4286.21	2017.04	1	25213	1260.65	504.26	1	25213	126.07	25213	100.85	25213	201.7	50.43		
2025	10	646940	20932.0	3558.44	1674.56	1	20932	1046.6	418.64	1	20932	104.66	20932	83.73	20932	167.46	41.86		
2025	11	646940	21214.0	3606.38	1697.12	1	21214	1060.7	424.28	1	21214	106.07	21214	84.06	21214	169.74	42.43		
2025	12	646940	20631.0	3507.27	1650.48	1	20631	1031.55	412.62	1	20631	103.16	20631	82.52	20631	165.41	41.26		
合计			46467.8	21867.2			13975.25	5590.1			1397.54		1979.46	2316.07	578.97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56db692c7a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6940

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p>姓名 程明英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03月12日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聘用企业 深圳市大升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Employer</p>
<p>资格证书编号 0246491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p> <p>注册编号 粤144111219791 Registered Number</p> <p>证书编号 00253349 Certificate Number</p>	<p>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2012年05月10日 Issued on</p>  
<p>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p> <p>变更内容 聘用企业变更 Change Content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津14411219791 2010年08月01日</p>  	<p>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p> <p>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p>
<p>变更内容:聘用企业变更 Change Content: Change of employer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01日</p> 	<p>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p>

###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谣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人员数据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程明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928\*\*\*\*\*1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 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44401045 电子证书编号：AY2014440104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011-AY007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2024-06-05 - 续续申请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02 - 续续申请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011-AY007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11月07日

2024-11-08 - 续续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06 - 续续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6-05-17 - 变更注册 - 已注册专业  
原聘用企业：深圳市大升高科技有限公司，现聘用企业：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2-05-16 - 初始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大升高科技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进出口水 16°C 晴朗 11:15 周五 2024/1/9

## 程明英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程明英

社保电脑号: 606045866

身份证号码: 4329281982031272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64694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46940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4750.00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646940	20418.0	3471.06	1633.44	1	20418	1020.9	408.36	1	20418	102.09	20418	81.67	20418	163.34	40.84
2025	03	646940	21630.0	3677.1	1730.4	1	21630	1081.5	432.6	1	21630	108.15	21630	96.52	21630	173.04	43.26
2025	04	646940	24005.0	4080.85	1920.4	1	24005	1200.25	480.1	1	24005	120.03	24005	96.02	24005	192.04	48.01
2025	05	646940	23019.0	3913.23	1841.52	1	23019	1150.95	460.38	1	23019	115.1	23019	92.08	23019	184.15	46.04
2025	06	646940	22889.0	3891.13	1831.12	1	22889	1144.45	457.78	1	22889	114.45	22889	91.56	22889	183.11	45.78
2025	07	646940	22396.0	3807.32	1791.68	1	22396	1119.8	447.92	1	22396	111.98	22396	91.58	22396	183.17	44.79
2025	08	646940	24114.0	4099.38	1929.12	1	24114	1205.7	482.28	1	24114	120.57	24114	96.48	24114	192.51	48.23
2025	09	646940	25026.0	4254.42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100.1	25026	208.21	50.05
2025	10	646940	22145.0	3764.65	1771.6	1	22145	1107.25	442.9	1	22145	110.73	22145	88.58	22145	177.16	42.29
2025	11	646940	23193.0	3942.81	1855.44	1	23193	1159.65	463.66	1	23193	115.97	23193	92.77	23193	185.87	6.39
2025	12	646940	22169.0	3768.73	1773.52	1	22169	1108.45	443.38	1	22169	110.85	22169	93.68	22169	177.84	44.34
合计			47345.85	22380.4			14233.5	5693.4			1423.38				1703.02	2357.29	589.3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db694828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6940

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9日  
证明专用章

身份证

姓名 黄日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8月1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1号西海明珠花园F座1901

公民身份号码 360728198908010317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3.08-2043.03.0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日洪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八月一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江西理工大学 指导（院）长：叶仁荪  
证书编号：104071201205000966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  
专业技术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 给排水  
评审委员会 设计集团公司工程副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日期 2024年10月12日  
证书号码 W3060002024120011

姓名 Name 黄日洪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9年8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

颁发部门公章 Seal of Issuing Authority  
办公室  
发证日期 Issued on 2024年12月31日

## 黄日洪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日洪

社保电脑号: 633025640

身份证号码: 360728198408153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64694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个人交
2025	01	646940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2025	02	646940	16808.0	2867.02	1344.48	1	16806	840.3	336.12	1	16806	84.03
2025	03	646940	17300.0	2941.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2025	04	646940	19356.0	3290.52	1548.48	1	19356	967.8	387.12	1	19356	96.78
2025	05	646940	18401.0	3128.17	1472.08	1	18401	920.05	368.02	1	18401	92.01
2025	06	646940	17881.0	3089.77	1430.48	1	17881	894.05	357.62	1	17881	89.41
2025	07	646940	17275.0	2936.75	1382.0	1	17275	863.75	345.5	1	17275	86.39
2025	08	646940	19667.0	3173.39	1498.36	1	18667	933.35	373.34	1	18667	93.34
2025	09	646940	20725.0	3523.25	1658.0	1	20725	1036.25	414.5	1	20725	103.63
2025	10	646940	17076.0	2902.92	1366.08	1	17076	863.8	341.52	1	17076	86.38
2025	11	646940	18033.0	3065.61	1442.64	1	18033	901.65	360.66	1	18033	90.17
2025	12	646940	18152.0	3065.84	1452.16	1	18152	907.6	363.04	1	18152	90.76
合计			39619.41	68173.84			11666.9	4666.76		1166.72	1440.47	1946.60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2756db696979k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46940

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项目团队人员业绩证明



合同编号 : GDSYEQ-051-2025

2025年9月006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项目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  
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承包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9月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  
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规章和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咨询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

1.2 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海园一路1号

1.3 项目周边环境及与轨道交通设施主要关系: 项目地铁联通通道连接地铁9号线深圳湾公园D1出入口与国际医疗中心,地下1层,面积1307平方米,工程费用为5120.45万元。地铁联通通道红线涉及轨道9号线工程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控制区。

#### **第二条 编制依据**

2.1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及设计质量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等;

2.2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的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定额等;

2.3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3号)、《铁路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39号)、《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278号);

2.4 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设文件等其他审批文件;

2.5 招标文件、补遗书和答疑书等(如有);

2.6 投标文件(如有);

2.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及甲方发布有关规范、规程和规范性文件。

合同期内,如以上规范及技术要求存在更新的版本,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优先次序**

3.1 以下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构成文件。构成本合同的各项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3.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 3.1.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1.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答疑文件）（如有）；
- 3.1.4 甲方要求；
- 3.1.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答疑文件）（如有）；
- 3.1.6 标准、规范及规程等有关技术文件、甲方设计指引；
- 3.1.7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3.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第四条 工作内容

依据相关规程规范，本项目涉及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根据深圳地铁保护相关要求和规定，施工前需要分别向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和（或）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递交相关审批文件，经批准后方可实施。提交审批文件前需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工作。

##### 4.1 工作人员要求：

评估工作的人员应不少于3人，一名项目负责人，两名专业人员或助理人员。其中负责人应有完成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的相关工作经验和协调能力。

##### 4.2 工作周期：

乙方工作周期为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之日起至基坑回填等相关施工作业完成为止，如地铁主管部门后续要求提供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后评估报告》，则乙方应配合完成相关工作直至报告通过审批。

##### 4.3 工作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收集并整理项目地勘、结构设计、地铁竣工等相关资料；
- (2) 调查工程场地现场情况；
- (3) 对基坑工程进行三维数值模拟分析，研究分析对地铁的扰动影响；
- (4) 根据模拟计算分析结果提出合理化建议；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预评估报告》）编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a) 评估前应辨识工程建设对地铁结构和运营的安全风险。

b) 应采用现行规范中规定的方法、类比分析法和可靠的商业软件，分析判断工程建设对地铁结构和运营的安全风险。

c) 《预评估报告》应判断工程施工引起的地铁设施变形值以及受力变化值能否满足结构和运营安全的要求。

d) 《预评估报告》应对施工组织设计提出指导意见。

4.4 进行了重大设计变更的工程，应重新进行评估。

4.5 工程对地铁设施影响趋于稳定后，如地铁主管单位提出要求，乙方应将施工监测和第三方监测数据与《预评估报告》中的计算值比较，对差异较大处进行分析，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意见和建议，编制《工程建设对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后评估报告》并提交相关地铁主管单位。

4.6 协助甲方与相关交通主管部门进行技术沟通，协助完成办理各阶段有关地铁主管单位审核的报批报建工作，并取得相关批复。

#### 第五条 工作成果

5.1 乙方应于收齐本项目资料清单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提交工作成果。

5.2 乙方应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本项目设计、施工阶段《地铁设施安全影响预评估报告》，包括原件并加盖公章的成果纸质文本一式肆份，预评估报告全套电子文件光盘（WORD 格式及加盖公章 PDF 扫描版格式）一式贰份，纸质文件与电子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不一致的以纸质文件为准。

#### 第六条 费用及其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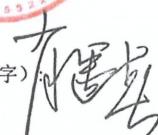
6.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固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玖仟玖佰元整，（小写：¥129900），该费用包括乙方完成本项目招标或采购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深化研究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产生的费用，专家评审费，乙方应缴纳的各种税费、差旅费、人工费、物料费、保险费、许可费、规费、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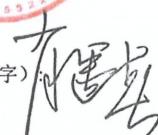
费用不因项目需求、合同服务时间而调整，且不能超出概算批复金额；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服务中断的，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阶段任务或已完成的工作量等协商解决。如设计方案或施工方案经地铁相关部门审核不需提交相关评估，发包人有权取消该部分服务内容，并扣除相应费用，其中设计阶段的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的费用取合同总价款的 60%，施工阶段的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费用取合同总价款的 40%。

甲方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8 号深铁置业大厦 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109 号

8 楼

电话:

电话: 13820951871

传真:

传真:

纳税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2810U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北站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0302030609100359982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 2025 年 9 月 5 日

附件一：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报任职务	姓名	职务	学历	执业资格/职称(如有)	执业资格证书号码(如有)
1	项目负责人	吴劭旸	建筑结构所副所长	研硕	高级工程师	901120171376
2	专业负责人	甘鹏飞	专业负责人	研硕	高级工程师	901120201146
3	专业负责人	彭 拔	专业负责人	研硕	高级工程师	901120221153
4	专业负责人	刘汝利	专业负责人	本科	工程师	2021C003729

**附件二：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合同履约评价细则**

履约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通用技术服务类合同履约评价考核评价表**

序号	一级指标名称	一级指标权重分值	二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权重分值	三级指标名称	考核要素	考核标准	二级指标履约完成率计算规则
一	人员配备	15	团队配置	5	团队配置	1. 团队构成匹配度（含人员数量、专业匹配度等）； 2. 人员稳定性。	100%：配备人员的数量、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能够及时到位，且全部人员稳定； 80%：配备人员的数量、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能够及时到位，且人员稳定数量占比在85%以上（含85%）； 60%：配备人员的数量、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基本能够及时到位，且人员稳定数量占比在70%-85%之间（不包含85%）； 30%：配备人员的数量、专业基本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的要求，但个别人员不能及时到位，或人员稳定数量占比在50%-70%之间（不包含70%）； 0%：配备人员的数量、专业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或大多数人员不能及时到位，或人员稳定数量占比低于50%。	直接判断



		项目负责人要求	10	项目负责人要求		1.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 2.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 3. 发现及处理问题能力； 4.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情况。	100%：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良好，责任心及服务意识较强，能够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理各类问题，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良好； 60%：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一般，责任心及服务意识一般，基本能够发现并妥善处理各类问题，基本能够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 30%：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不足，或责任心及服务意识不足，或基本能够发现并及时妥善处理，或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不顺畅； 0%：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差，或责任心及服务意识严重欠缺，或不能发现问题，或拒绝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进行沟通。	直接判断
二	履约质量	50	工作过程质量	25	工作过程质量	1.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技术导则要求开展工作，服务工作全面； 2. 阶段性工作成果及时反馈甲方及相关单位； 3. 工作主动性。	100%：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作，服务工作全面；阶段性工作成果能第一时间反馈，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可实施建议；过程中主动指导、配合现场施工； 80%：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作，服务工作较好；阶段性工作成果能尽快反馈；指导、配合现场施工； 60%：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作，服务工作合格；阶段性工作成果有反馈；基本配合现场施工； 30%：经营促整改后基本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等要求，服务质量较差，或阶段性工作成果反馈不及时； 0%：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作，服务质量极差。	直接判断

						工作不合格，或阶段性工作成果不反馈。	
	成果文件质量	15	成果文件质量			<p>1. 成果文件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p> <p>2. 提交成果文件的质量（含完整性、科学性、准确性）；</p> <p>3. 成果文件的审批审核流程、签署、结论等情况；</p> <p>4. 是否满足甲方决策或项目建设需求。</p>	<p>100%：成果文件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编制文件科学、准确、完整，不存在错误；审批审核程序正确，签署齐全，结论明确；完全满足甲方决策或项目建设需求；</p> <p>80%：成果文件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编制文件存在个别错误，修改次数较少；审批审核程序正确，签署齐全，结论较为明确；能够满足甲方决策或项目建设需求；</p> <p>60%：成果文件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编制文件存在错误，经过修改后能达到要求；审批审核程序基本正确，签署基本齐全，结论基本明确；基本能够满足甲方决策或项目建设需求；</p> <p>30%：成果文件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但有部分缺失，需多次修改或补充方能满足要求；审批审核程序不完整，或签署不全，或结论不明确；难以满足甲方决策或项目建设需求；</p> <p>0%：成果文件不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或未完成审批审核程序，或签署不全，或没有结论；完全不满足甲方决策或项目建设需求，或结论不明确，造成不利影响。</p>



			资料（档案）管理	10	资料（档案）管理	建设过程中资料、档案整理的完成情况：能否做好各项记录、报表和各种档案资料等管理工作。	100%：能够认真及时地做好各项记录、报表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80%：能够比较认真及时地做好各项记录、报表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60%：基本能够做好各项记录、报表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30%：未按要求做好各项记录、报表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0%：经多次督促仍不按要求做好各项记录、报表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直接判断
三	履约进度	15	进度控制	15	工作时效性	<p>1. 按照合同要求或实际进度需求完成各阶段工作的时效性；</p> <p>2. 提交成果文件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时效性；</p>	<p>100%：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能够提前提供符合工作质量要求的成果文件或咨询服务；</p> <p>80%：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能够按时提供符合工作质量要求的成果文件或咨询服务；</p> <p>60%：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基本能按时提供符合工作质量要求的成果文件或咨询服务；</p> <p>30%：不能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或不能够按时提供符合工作质量要求的成果文件或咨询服务，或虽按时提交但不符合工作质量要求；</p> <p>0%：不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或不提供成果文件或咨询服务，或经多次督促后仍未整改。</p>	取平均值作为本二级指标的履约表现

						结算办理	1. 按合同约定时限提交结算报告; 2. 结算报告编制质量; 3. 结算资料的完备性和有效性; 4. 配合结算审核及评审的态度;	100%: 在合同约定时限内提交合格的结算报告; 结算资料完整有效; 结算准确无误, 不存在弄虚作假、高估冒算情况; 80%: 在合同约定时限内提交结算报告, 有少量错误问题经审查后补正, 较好地配合审核及评审工作; 60%: 在合同约定时限内提交结算报告, 有少量错误问题经审查后补正, 基本配合审核及评审工作; 30%: 在合同约定时限内提交结算报告, 有较多错误问题经审查后补正, 配合审核及评审工作不符合要求; 0%: 未按合同约定时限提交结算报告, 或不同意审核结果且不提供结算支撑依据。	
四	配合与协调	20	配合与协调	20	配合与协调		1. 配合甲方及其他相关部门完成工作情况; 2. 沟通协调能力、服务意识; 3. 解决问题成效;	100%: 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各方工作, 善于沟通协调, 能够妥善处理各项问题, 积极参加相关会议; 80%: 能够配合各方工作, 通过沟通与协调, 能够较好地解决工作中各项问题, 按要求参加相关会议; 60%: 基本能够配合各方工作, 基本能够解决工作中各项问题, 基本按要求参加相关会议; 30%: 配合各方工作不到位, 或未能有效解决部分问题, 或不及时参加相关会议; 0%: 不配合各方工作, 或难以沟通, 或不能解决各项问题, 或不按要求参加会议。	直接判断
总分									



第 15 页 共 17 页

评价人员:	
综合评价意见:	

履约评价小组:

时间:

备注: 绩效酬金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履约评价评分采用百分制, 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90分)、良好(80≤评分<90分)、中等(70≤评分<80分)、合格(60≤评分<70分)、不合格(评分<60分)五个等级, 对应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分别为100%、100%、80%、60%、0%。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 中标通知书

致：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5年8月1日为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现确定贵单位为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联通通道工程地铁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评估的中标人，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玖仟玖佰元整（小写：RMB 12.99 万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有德生  
(或委托代理人)：有德生

日期：2025年8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18°C 阴雨 11:02 2026/1/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原因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热门资讯 2026年育儿补贴... 11:01 2026/1/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热门资讯 2026年育儿补贴... 11:02 2026/1/5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公示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示

查询条件

查询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精选资讯

信用中国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咨询结果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Credit China website (www.creditchina.gov.cn).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Information Disclosure, Credit Dynamics, Legislative Work, Policy and Regulations, Credit Commitment, City Credit, and Going into Credit. A search bar at the top right allows users to enter names or codes to search for credit informati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is a red banner with the text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Query of Severe Credit-Dishonest Entity List) and a search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search result page titled "查询结果" (Search Results). It features a large magnifying glass icon and the text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Sorry, no data found for your search).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footer with the text "精选资讯" (Selected News), a timestamp "2026年首个“超...”", and a system status bar showing network connectivity, battery level, and the date "2026/1/5".